

公司代码：688347

公司简称：华虹公司

# 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公司负责人张素心、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Daniel Yu-Cheng Wang（王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英娜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治理特殊安排情况：

本公司为红筹企业

本公司存在协议控制架构

本公司存在表决权差异安排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可能载有（除历史数据外）“前瞻性陈述”。该等前瞻性陈述乃根据华虹公司对未来事件或绩效的现行假设、期望、信念、计划、目标及预测而作出。华虹公司使用包括（但不限于）

“预期”、“估计”、“预测”、“指标”、“继续”、“应该”、“或许”、“应当”、“计划”、“可能”、“目标”、“目的”、“预定”和其他类似的表述，以识别前瞻性陈述。该等前瞻性陈述乃反映华虹公司高级管理层根据最佳判断作出的估计，存在重大已知及未知的风险、不确定性以及其它可能导致华虹公司实际业绩、财务状况或经营结果与前瞻性陈述所载数据有重大差异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与半导体行业周期及市场情况有关风险、半导体行业的激烈竞争、华虹公司客户能否及时接收晶圆产品、能否及时引进新技术、华虹公司量产新产品的能力、半导体代工服务供求情况、行业产能过剩、设备、零备件、原材料及软件短缺、制造产能供给

、终端市场的金融情况是否稳定、来自未决诉讼的命令或判决、半导体行业常见的知识产权诉讼、宏观经济状况及货币汇率波动。

**九、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1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4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件。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华虹半导体、华虹公司、公司、本公司	指	Hua Hong Semiconductor Limited (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华虹集团	指	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
华虹国际	指	Shanghai Hua Hong International, Inc. (上海华虹国际公司)
上海联和	指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联和国际	指	Sino-Alliance International, Ltd
Wisdom Power	指	Wisdom Power Technology Limited., Sino-Alliance International, Ltd 全资子公司
上海华虹宏力	指	上海华虹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
华虹无锡	指	华虹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
华虹制造	指	华虹半导体制造(无锡)有限公司
华虹科技	指	上海华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华虹投资	指	上海华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华力	指	上海华力微电子有限公司和上海华力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上海市国资委	指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若干意见》	指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证监会关于开展创新企业境内发行股票或存托凭证试点若干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8]21号)
《公司条例》	指	中国香港《公司条例》(香港法例第622章)(自2014年3月3日起)及其不时修订,或者根据上下文指中国香港旧《公司条例》(香港法例第32章)
《组织章程细则》	指	《HUA HONG SEMICONDUCTOR LIMITED(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组织章程细则》
《企业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科创板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A股股票、A股	指	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以人民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港股	指	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以港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元、千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指明,指人民币元、人民币千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本期	指	2023年1-6月
上年同期、上期	指	2022年1-6月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华虹公司
公司的外文名称	HUA HONG SEMICONDUCTOR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不适用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素心
公司注册地址	香港中环夏悃道12号美国银行中心2212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无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哈雷路28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203
公司网址	www.huahonggrace.com
电子信箱	IR@hhgrace.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A股股票的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港股股份过户登记处	卓佳证券登记有限公司，香港夏悃道16号远东金融中心17楼

注：公司注册地在香港，无法定代表人，公司董事会主席为张素心。

###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Daniel Yu-Cheng Wang（王鼎）	钱蕾
联系地址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哈雷路288号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哈雷路288号
电话	86-21-38829909	86-21-38829909
传真	不适用	不适用
电子信箱	IR@hhgrace.com	IR@hhgrace.com

###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证券时报》（www.stcn.com）及《证券日报》（www.zqrb.cn）《经济参考报》（www.jjckb.cn）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香港联交所网址	http://www.hkexnews.hk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哈雷路288号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 四、 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科创板	华虹公司	688347	不适用
港股	香港联交所主板	华虹半导体	01347	不适用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 六、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营业收入	8,843,953,931.25	7,930,064,263.71	11.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88,718,517.78	1,202,978,478.35	32.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14,135,851.00	1,119,289,078.03	26.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1,826,177.74	2,713,677,878.41	-17.3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334,127,075.13	19,844,793,693.32	7.50
总资产	48,952,128,813.05	47,876,614,340.83	2.25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1	0.92	31.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0	0.91	31.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 股收益(元/股)	1.08	0.86	25.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2	6.83	增加0.8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 均净资产收益率(%)	6.87	6.35	增加0.52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7.59	7.21	增加0.38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增加，主要是由于平均售价上升及其他收益增加。

## 七、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1,588,718,517.78	1,202,978,478.35	21,334,127,075.13	19,844,793,693.32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8,350,744.16	5,555,744.16	1,269,593,598.32	1,261,242,854.16
按境外会计准则	1,597,069,261.94	1,208,534,222.51	22,603,720,673.45	21,106,036,547.48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企业会计准则下,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下,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八、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7,482.09	第十节七、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6,595,084.85	第十节七、8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96,656.3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4,107.25	该项为本集团按比例享有的联营企业投资收益中归属于联营企业的非经常性损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424,376.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1,881,322.76	
合计	174,582,666.7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 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部分信息因涉及商业秘密已申请豁免披露,并已履行公司内部相应审核程序。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华虹半导体是全球领先的特色工艺晶圆代工企业，也是行业内特色工艺平台覆盖最全面的晶圆代工企业。公司立足于先进“特色 IC+功率器件”的战略目标，以拓展特色工艺技术为基础，提供包括嵌入式/独立式非易失性存储器、功率器件、模拟与电源管理、逻辑与射频等多元化特色工艺平台的晶圆代工及配套服务。

##### （二）主要经营模式

######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基于多种工艺节点、不同技术的特色工艺平台的可定制半导体晶圆代工服务从而实现收入和利润。

###### 2、研发模式

公司的研发策略主要依靠自主研发对各类工艺平台进行技术创新与升级。公司为规范并加强项目运行过程的管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研发体系及项目管理流程，明确项目组成员职责及目标，从项目的立项、研发及结案全过程进行规范，并通过新项目立项申请流程、产品质量先期策划规程等进行分阶段、系统性管理。

###### 3、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集中采购制度，由采购部门向合格供应商采购半导体晶圆代工及配套服务所需的原材料、设备及技术服务等。为提高生产效率、减少库存囤积、加强成本控制，公司已建立完善的采购管理体系和规程：

库存类请购由物料计划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库存量和交货周期提出；非库存类请购需求由请购部门在预算额度内根据实际需求以请购单方式提出。

收到请购需求后，采购部门核对请购单准确性，确认无误后依据采购需求比选供应商，通过询价、报价、议价或招标等作业程序，与供应商签署采购订单并负责交期跟催。物流部门负责来料的收存工作，品保部门负责来料质量检验。

对于工程、设备和服务采购，采购人员凭请购部门签核的完工通知单和或验收签核文件办理请款作业；对于其他项目采购，采购人员凭系统收货确认在请款系统中开立请款申请单。请款申请单核准后，采购人员连同发票交由财务进行付款作业。

###### 4、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销售预测规划产能并确定主生产计划（即先期生产计划，依据市场预测与产能情况规划产品生产计划），按客户订单需求进行投产，具体如下：

公司产品从生产策划到成品出库主要经过四个阶段，分别为生产策划阶段、生产准备阶段、生产过程管理阶段以及产品入库阶段。

###### （1）生产策划阶段

在生产策划阶段，销售部门提供从客户处获取的未来的业务预测以及与客户达成的商业计划，计划部门按照业务预测以及产能规划，根据客户需求、客户订单、产能和工艺技术准备情况，制定主生产计划。

###### （2）生产准备阶段

在生产准备阶段，物料规划部门根据主生产计划制定原材料计划并协同采购部门及时准备原材料。生产计划部门根据主生产计划及原材料计划制定投产计划。

###### （3）生产过程管理阶段

在生产过程管理阶段，生产部门根据主生产计划及投产计划安排和管理生产，生产计划部门监督生产周期、生产进度，产量等指标，品质管控部门负责产品的质量管控。

###### （4）产品入库阶段

在产品入库阶段，完成全部生产流程的产品经检验合格后入库。

###### 5、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销模式开展销售业务，与客户直接沟通并形成符合客户需求的解决方案，最终达成与客户签订订单。

### （三）所处行业情况

####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晶圆代工行业源于半导体产业链的专业化分工，晶圆代工企业不涵盖芯片设计环节，专门负责晶圆制造，为芯片产品公司提供晶圆代工服务。晶圆代工行业属于技术、资本、人才密集型行业，需要大量的资本支出和人才投入，具有较高的进入壁垒。

中国大陆晶圆代工行业起步较晚，但在国家政策的支持下，随着国内经济的发展和科学技术水平的提高，以及终端应用市场规模的扩大，国内芯片设计公司对晶圆代工服务的需求日益提升，中国大陆晶圆代工行业实现了快速的发展。

随着下游应用场景新需求的不断涌现，半导体产品种类不断增多。为满足市场对于产品功能、性能等特性的差异化需求，IDM 厂商与晶圆代工厂商等涉及晶圆制造环节的企业不断研发创新晶圆制造工艺技术，并演进形成了差异化的制造工艺。晶圆制造工艺大致可分为先进逻辑工艺与特色工艺。

与沿着摩尔定律不断追求晶体管缩小的先进逻辑工艺不同，特色工艺不完全追求器件的缩小，而是通过持续优化器件结构与制造工艺最大化发挥不同器件的物理特性以提升产品性能及可靠性。特色工艺主要用于制造功率器件 MCU、智能卡芯片、电源管理芯片、射频芯片、传感器等，上述产品被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工业智造、新一代移动通讯、物联网、新能源、消费电子等众多应用领域。

#### 2、晶圆代工行业在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等方面的发展趋势

##### （1）半导体晶圆代工行业在新技术发展情况

全球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网联化等市场发展趋势，带动了全球半导体技术的不断迭代与创新，对除了逻辑电路以外的其他集成电路和半导体器件类型都提出了更高的技术要求，嵌入式/独立式非易失性存储器、功率器件、模拟与电源管理等多元化特色工艺技术得以快速发展以适应不断更新的市场需求。

##### （2）半导体晶圆代工行业在新产业的发展情况

随着新能源汽车、工业智造、新一代移动通讯、物联网、新能源等新兴产业的蓬勃发展，芯片作为智能硬件的核心部件，其应用几乎无处不在，在新产业的诞生和发展过程中扮演了重要角色。与此同时，新产业的发展也会对芯片的性能、功耗、尺寸等不断提出新的需求，促进晶圆制造技术的突破和工艺平台的丰富，为半导体晶圆代工行业带来新的机遇。

##### （3）半导体行业在新业态与新模式发展情况

半导体中游产业在发展初期，由于相关技术被少数国际大型企业掌握，而生产所需的设备、材料、工艺技术等又具有高度专业性等原因，行业内企业主要采用垂直整合模式（IDM 模式）。伴随产业规模扩大、技术进步与市场多样化需求的兴起，半导体中游逐渐由设计、制造以及封装测试只能在公司内部一体化完成的 IDM 模式演变为多个专业细分产业，行业开始呈现垂直化分工格局。

## 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以自身发展战略与竞争优势为依托，经过长期技术积累与工艺迭代，在主要业务领域形成并掌握了一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公司核心技术来源主要通过自主研发，由自身研发团队进行研发与创新，对工艺流程及参数指标进行优化，形成了公司现有核心技术平台。

其中，公司在嵌入式非易失性存储器、功率器件等领域的多项核心技术达到全球领先水平，并已大量应用于公司产品的批量生产中。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奖项名称	获奖年度	项目名称	奖励等级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2013 年	高性能嵌入式非易失性存储器片载芯片制造关键技术	二等奖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357 (国内 349、 境外 8)	100 (国内 93、 境外 7)	8625 (国内 8360、境外 265)	4239 (国内 4056、境外 183)
实用新型专利	9	7	39	30
外观设计专利	-	-	-	-
软件著作权	-	-	-	-
其他	-	-	-	-
合计	366	107	8,664	4,269

##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671,006,155.41	571,690,260.81	17.37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671,006,155.41	571,690,260.81	17.3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7.59	7.21	增加 0.38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40 纳米低功耗逻辑混合信号	已完成平台工艺器件开发，多个衍生平台计划开发中。	在标准平台基础上，进一步开发衍生平台，优化高密度 SRAM 性能，匹配市场多元化市场应用需求	中国大陆成熟工艺先进水平	主要应用于智能消费类电子和物联网应用。逐步向汽车电子类应用拓展。
2	40 纳米嵌入式闪存	器件特性调试，开始工艺验证。	完成平台开发。完成闪存和 SRAM 性能、可靠性，满足	中国大陆先进水平	主要应用于汽车电子，工业控制，及消费

			车规级需求。		电子领域
3	新一代独立式闪存 (4X NOR FLASH)	已完成工艺和 cell 研发, 开始新产品导入	未来将继续针对大容量、低功耗产品需求持续优化。	存储单元较目前成熟量产工艺进一步缩小 20%	应用在消费, 工业和汽车, 需要大容量存储的智能化产品
4	90 纳米 BCD	40V 以下产品已规模量产; 目前正在研发新一代优化平台。	新一代技术平台将进一步提升功率器件优值, 和安全工作区。同时开发与闪存集成的平台, 满足车规级需求。	功率器件优值业界领先	平台提供模拟, 信号链, 电源管理芯片, 用于消费, 工业和汽车等应用领域。
5	新一代功率器件	已完成平台第一阶段开发, 完成 Alpha 客户产品评估, 部分产品开始进入小批量试产。	完成平台开发, 并逐步开发更高电压, 更大电流的技术平台, 进一步拓展高压大电流场景应用。	本公司特有技术	主要用于光伏逆变, xEV 牵引逆变, EV 充电桩, 车载充电机, 储能逆变器等等

## 5. 研发人员情况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人)	1,177	1,06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7.42	16.99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 (人)	比例 (%)
博士	68	5.78
硕士	781	66.36
本科	256	21.75
大专及以下	72	6.12
合计	1,177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 (人)	比例 (%)
30 岁以下	564	47.92
31 至 40 岁	404	34.32
41 至 50 岁	194	16.48
50 岁以上	15	1.27
合计	1,177	100.00

##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致力于特色工艺技术的持续创新，自主研发形成了由嵌入式/独立式非易失性存储器、功率器件、模拟与电源管理、逻辑与射频组成的特色工艺平台，在多个领域达到全球领先水平。

由于半导体产品种类众多，特色工艺代工企业需要针对多样化、差异化的产品需求提供特色化、定制化晶圆制造的产品和服务。公司在经年累月的研发与生产中积累了大量特色工艺领域宝贵的工艺经验。同时，完善的研发及测试体系支撑了公司多工艺平台的持续迭代，为客户提供高性能、高良率、高可靠的晶圆代工服务。

公司持续进行研发投入追求技术突破，并聚焦于行业重点领域的专利布局，以知识产权为抓手，围绕嵌入式/独立式非易失性存储器、功率器件、模拟与电源管理、逻辑与射频等特色工艺平台打造研发核心竞争力。公司在上述领域均拥有核心技术，并对部分核心技术申请了专利保护。

在嵌入式非易失性存储器技术平台方面，公司通过技术创新自主研发的 NORD-Flash 单元以及相关低功耗及超低漏电嵌入式闪存工艺平台，吸引了众多客户选择该平台进行产品流片及量产，该平台满足了市场上 MCU 电子产品超低静态功耗与生产效率的双重需求，为客户产品在消费电子、通讯、工业控制、智慧医疗和智能卡等领域的应用提供了优势芯片制造平台。

在功率器件工艺平台方面，公司通过不断优化迭代自研 IGBT 技术，使得公司功率器件具备大电流、小尺寸、高可靠性等优势，被应用于新能源汽车逆变器、光伏等领域。同时公司基于深沟槽式超级结 MOSFET 技术，已为客户提供了应用于数据中心电源、车载充电机等高端芯片制造平台。

公司工艺和技术性能获得市场高度认可，客户产品需求旺盛，已全部实现平台量产。公司产品拥有高度的安全性、可靠性、成本效益及技术精细度；同时公司坚持“8 英寸+12 英寸”发展战略，在不断提升技术实力的同时扩大产能，满足“国内大循环、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下我国半导体设计企业的芯片制造需求。

####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3 年上半年，全球及地区经济恢复缓慢，消费类市场持续低迷，上游晶圆代工产业遭遇较大挑战。尽管如此，上海华虹宏力依然保持了业绩稳定。稳健的营收表现得益于公司优化的产品组合，客户的长期支持，以及全体员工的不懈努力与耕耘。上半年公司产能利用率仍保持较高水平，嵌入式闪存工艺平台、功率半导体销售额继续保持同比双位数增长。

嵌入式/独立式非易失性存储器 (eNVM/Standalone NVM) 工艺平台继续保持研发与销售规模的快速发展。研发方面，基于自主知识产权 NORD 技术的 90nm 嵌入式闪存车规级工艺及 IP 可靠性验证完成，可以支持 AEC-Q100 Grade1 MCU 产品设计及量产，将持续丰富公司在汽车 MCU 解决方案的布局；65nm 独立式闪存工艺平台产品研发顺利。销售方面，上半年平台销售额、销售量同比双位数增长。

随着公司功率分立器件 (Discrete) 产品更多进入到高质量发展市场应用领域，在公司丰富的功率器件工艺种类与优越的技术质量保证下，上半年功率分立器件工艺平台营收规模同比增长超过 30%，成为公司业绩稳定的重要引擎，为增长持续注入动力的是全球，尤其是中国大陆不断增长的电动汽车及工业应用市场。持续创新的技术研发及稳定的供应保障，赢得了全球客户对华虹服务的认可。

无锡一期 12 英寸厂（七厂）在 2023 年上半年运行一切顺利，产能利用率保持高位运行，预计年底完成 94.5K 产能建设；无锡二期项目（九厂）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举行开工仪式，规划月产能 8.3 万片，工艺节点覆盖 65nm 到 40nm 先进特色 IC 和高端功率器件，应用领域聚焦 12 英寸车规级工艺制造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五、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 （一）核心竞争力风险

#### 1、未能紧跟工艺节点、工艺平台等技术迭代的风险

半导体行业是资本、人才及技术密集性行业，从晶圆制造工艺到下游产品需求等技术更新的迭代速度较快。公司以先进特色工艺领域作为自身战略发展方向，包括嵌入式/独立式非易失性存储器、功率器件、模拟与电源管理、逻辑与射频等特色工艺平台。随着汽车电子、工业控制、新能源等领域的快速发展和市场需求，如嵌入式/独立式存储平台中的 MCU 产品、逻辑及射频平台中的逻辑类产品均已出现向更先进工艺节点的拓展需求，而电源管理平台中应用的 BCD 工艺以及 IGBT 等功率器件领域亦已出现向更高电压水平等性能拓展的技术需求，公司需不断结合代工产品及市场需求，升级自身的技术水平和研发能力，以保持足够的技术竞争力。

未来，如果受到硬件限制、研发投入不足或技术人才流失等影响，公司可能无法在相关技术及工艺领域紧跟技术迭代，亦或大量研发投入未能获得理想效果及适应需求变化，则可能难以保持其在相关市场的竞争地位，从而对公司后续长期技术发展、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 2、技术人才流失或无法获得相应人才的风险

随着半导体行业技术的不断进步，对技术人才的专业性、经验要求和管理能力的要求也不断提升，已形成较高的技术门槛。同时，行业中的人才竞争及流动也日益激烈。公司一贯高度重视人才激励与培养，制定合理的人才政策及薪酬管理体系。如果公司的薪酬体系、激励措施和保护措施无法为自身吸引到相匹配的技术与管理人才，则可能面临人才的流失，从而影响公司的持续发展。

#### 3、知识产权保护与技术泄密的风险

在半导体行业的发展与竞争中，相应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至关重要，也是获取竞争优势与长期发展的关键要素。公司制定了信息安全保护制度及各项保密措施，但由于技术保护措施存在一定的局限性，在人员流动、上下游业务交流的过程中，公司的技术和研发成果仍面临一定的泄密风险，从而对公司在技术方面的竞争优势产生不利影响。

### （二）经营风险

#### 1、消费电子行业需求下降的风险

近年以来半导体行业需求整体放缓，产能紧张状态有所缓解，并呈现出结构化特征，消费电子市场总体需求走弱。如未来消费电子行业需求继续大幅下降，或出现公司无法快速准确地适应市场需求的变化，新产品市场开拓不及预期，客户开拓不利或重要客户关系发生变化等不确定因素使公司市场竞争力发生变化，导致公司消费类产品出现售价下降、销售量降低等不利情形，公司消费电子领域业绩则将面临更多不确定性，会给公司消费电子领域带来收入下降的风险。

#### 2、供应链风险

半导体行业依赖于特定原材料、各种关键零部件和设备等，且合格供应商数量较少，部分供应商可能位于地缘政治不稳定的地区，若发生供应中断、短缺或价格波动，可能影响产品交付，对公司生产经营及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 （三）财务风险

#### 1、业绩波动风险

受经济增速放缓、消费信心减弱等因素影响，2023 年上半年消费电子、通讯产品、计算机等终端应用产品市场出现短期波动，需求整体走弱。未来受市场规模变化、行业竞争加剧、产品更新换代等因素综合影响，下游市场需求可能发生波动，进而影响公司收入及盈利水平。如果公司未能及时应对上述市场变化，将面临业绩波动的风险。

#### 2、主营业务毛利率波动风险

如果未来半导体行业景气度下降、行业竞争加剧、原材料采购价格上涨，则可能导致公司产品单价的下降或单位成本的上升，主营业务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

### 3、汇率波动风险

人民币与美元及其他货币的汇率存在波动，国际贸易局势的变化、金融政策的调整等均会对其造成影响。公司的销售、采购等环节均存在以外币计价的情形，但公司难以预测市场、外汇政策等因素对汇率产生的影响程度，因此，人民币汇率的波动可能对公司的流动性和现金流造成不利影响。

### 4、依赖境内运营子公司股利分配的风险

公司的资金需求包括向公司股东支付股利及其他现金分配、支付公司在中国境外可能发生的任何债务本息，以及支付公司的相关运营成本与费用。公司是一家控股型公司，实际生产运营实体位于中国境内，境内运营子公司向公司进行股利分配是满足公司的资金需求的重要方式之一。

根据《公司法》的规定，中国公司必须在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方可向股东分配税后利润，故如果境内运营子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则无法向上层股东进行股利分配。此外，即使在境内运营子公司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存在可分配利润的情况下，公司从境内运营子公司获得股利分配还可能受到中国外汇相关法律、法规或监管政策的限制，从而导致该等境内运营子公司无法向公司分配股利。

如发生上述境内运营子公司无法分配股利的情况，则公司的资金需求可能无法得到满足，进而影响公司向债权人的债务偿还，以及其他运营成本与费用的正常开支，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向投资人分配股利的能力也将受到较大负面影响。

### 5、税收优惠政策风险

公司子公司上海华虹宏力具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自 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2023 年，上海华虹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认为其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条件，正在申请高新技术资格中。未来，如果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上述子公司不再符合相关资质，将对公司未来的所得税费用产生不利影响。

## （四）管理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规模不断扩大，资产规模、员工人数持续增长，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资产规模和人员规模也将进一步增长，对公司组织管理制度及管理体系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如果公司管理水平不能适应经营规模扩张的需要，管理制度及管理体系未能及时调整和完善，公司将面临较大的管理风险。

## （五）行业风险

### 1、宏观经济波动和行业周期性的风险

受到全球宏观经济的波动、行业景气度、产能周期性等因素影响，半导体行业存在一定的周期性。半导体行业的发展与宏观经济整体发展密切相关。同时，半导体行业晶圆制造环节的产能扩充呈现周期性变化特征，通常下游需求变化速度较快，而上游产能的增减则需要更长的时间。因此，半导体行业供应端产能增长无法完美匹配半导体行业需求端的变化，导致行业会出现供需关系周期性的变化，也会带来行业价格和利润率的变化。此外，如果宏观经济波动较大或长期处于低谷，消费电子等下游市场需求的波动和低迷亦会导致半导体产品的需求下降，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

###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根据美国半导体行业协会（SIA）统计，目前全球半导体需求正处于高位，而半导体行业产能不足和芯片短缺已经波及多个行业。预计 2021 年至 2025 年半导体制造行业投资规模平均为 1,560 亿美元，较 2016 年至 2020 年的年均投资规模 970 亿美元大幅增长 61%。现有市场参与者扩大产能及新投资者的进入，将可能使市场竞争加剧。

目前，公司产品的主要市场领域包括新能源汽车、工业智造、新一代移动通讯、物联网、消费电子等。如果公司不能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规律、持续研发创新、改善经营管理，可能导致竞争优势下降，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 3、国际贸易摩擦的风险

公司使用的主要生产设备和原材料有较大部分向境外供应商采购。公司坚持国际化运营，自觉遵守国际间有关出口管制的原则，自成立以来始终合规运营，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但未来

不排除相关国家出口管制政策进行调整的可能，从而导致公司面临设备、原材料供应发生变动等风险，导致公司生产受到一定的限制，进而对公司的业务和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4、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半导体产业是我国的战略支柱产业，近年来国家层面出台一系列支持政策。在产业政策支持和国民经济发展的推动下，我国半导体行业整体的设计能力、生产工艺、自主创新能力有了较大的提升。如未来上述产业政策出现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业务发展、人才引进、生产经营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 （六）法律风险

#### 1、公司现行的治理结构与中国境内设立的 A 股上市公司存在差异的风险

公司为一家根据香港《公司条例》设立的公司。根据《若干意见》的规定，试点红筹企业的股权结构、公司治理、运行规范等事项可适用境外注册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公司的公司治理制度需遵守香港《公司条例》和《组织章程细则》的规定，与目前适用于注册在中国境内的一般境内 A 股上市公司的公司治理模式在利润分配机制、重大事项决策程序、剩余财产分配等方面存在一定差异。

#### 2、公司注册地、上市地和生产经营地所在司法管辖区的合规与监管风险

公司注册地、上市地和生产经营地所在司法管辖区的立法机关、政府部门或其他监管机构可能不时发布、更新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公司于美国、日本、开曼群岛、中国内地及香港地区均设有子公司，需要同时接受境内外监管机构的监督与管理，遵守各相关司法管辖区的适用法律法规。如被监管机构认定为未能完全遵守相关规定，则公司可能面临被处罚或被采取监管措施，从而可能引致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的不利影响。

#### 3、安全生产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部分原材料存在一定危险性，对于操作人员的技术及操作工艺流程要求较高。公司未来如果生产设备出现故障，或者危险材料和设备使用不当，可能导致火灾、爆炸、危险物泄漏等意外事故，将面临员工伤亡、财产损失、甚至产线停工等风险，并可能造成客户流失或受到相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4、诉讼仲裁风险

公司所处的晶圆代工行业是带动半导体产业联动的关键环节，且公司经营规模较大，客户、供应商数量众多。在未来的业务发展过程中，公司不能排除因知识产权、合同履行等事项，与客户、供应商或其他第三方发生诉讼或仲裁，从而耗费公司的人力、物力以及分散管理精力，并承担败诉后果的风险，可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3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88.44 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15.89 亿元。

### （一）主营业务分析

####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8,843,953,931.25	7,930,064,263.71	11.52
营业成本	5,814,049,520.34	5,406,441,410.09	7.54
销售费用	35,438,248.89	45,376,111.72	-21.90
管理费用	348,897,672.58	313,920,651.78	11.14
财务费用	544,665,705.43	363,394,986.24	49.88
研发费用	671,006,155.41	571,690,260.81	17.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1,826,177.74	2,713,677,878.41	-17.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1,934,273.69	-1,540,982,052.6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890,361.71	-181,371,581.62	不适用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利息支出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本期购买设备支出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本期新增质押保证金, 偿还及新增借款净流出增加, 偿付利息支出增加, 部分被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所抵消。

##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占净利润比例 (%)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其他收益	105,255,669.07	10.40	本期确认的政府补助	否

###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其他应收款	116,165,915.48	0.24	171,603,673.96	0.36	-32.31	减少的原因是本期收回应收保险赔款
预付款项	70,546,601.25	0.14	20,089,816.64	0.04	251.16	增加的原因是本期预付电费及预付供应商采购款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95,130,141.90	0.19	151,303,523.11	0.32	-37.13	减少的原因是本期待抵扣进项税额减少
使用权资产	151,259,937.33	0.31	112,565,333.88	0.24	34.38	增加的原因是本期新增租赁合同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5,800,498.18	0.60	53,920,285.32	0.11	448.59	增加的原因是本期预付工程及设备款增加
合同负债	827,172,119.18	1.69	1,347,300,289.33	2.81	-38.61	减少的原因是本期与产品销售有关的预收款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78,503,390.08	2.20	817,792,802.07	1.71	31.88	增加的原因是长期借款须在一年内偿还的部分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8,521,230.32	0.32	287,417,660.32	0.60	-44.85	减少的原因是本期转回 2022 年计提的代扣代缴股息税
其他综合收益	-260,595,645.20	-0.53	-142,923,308.09	-0.30	82.33	减少的原因是本期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减少

其他说明

无

##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607,910,750.35（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24%。

###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止报告期末，本集团以人民币 1,200,000,000.00 元的质押存款，人民币 613,111,265.68 元的存货、人民币 79,183,340.87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人民币 10,471,733,836.08 元的机器设备、人民币 66,861,599.36 元的在建工程及人民币 91,902,655.00 元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

截止报告期末，本集团为公司商务卡或保函等业务做保证金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7,268,438.25 元。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新增对外股权投资事项。

**1. 重大的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集团报告期内存续的重大的股权投资共 2 家联营企业，上海华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上海华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本期无新增投资。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权益工具	1,244,097,339.99	-	-	-	-	-	-147,137,160.00	1,096,960,179.99
合计	1,244,097,339.99	-	-	-	-	-	-147,137,160.00	1,096,960,179.99

##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主要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上海华虹宏力	生产及销售半导体产品	782,857.78 万元	100%	2,303,073.06	1,932,064.42	529,037.57	234,749.65	203,479.69
华虹无锡	生产及销售半导体产品	253,685.18 万美元	直接持股 22.22%，并通过全资子公司上海华虹宏力间接持股 28.78%	2,925,245.69	1,454,845.70	363,230.74	-115,827.98	-115,780.27
华虹制造	生产及销售半导体产品	40.20 亿美元	直接持股 21.90%，并通过全资子公司上海华虹宏力间接持股 29.10%	417,484.45	417,484.45	-	-	-

**2、主要参股公司**

公司名称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业务	表决权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华虹科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锦绣东路2777弄28号503室	科技开发及投资	40.00%	权益法
华虹投资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888号A楼666室	产业链公司股权投资	20.00%	权益法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 股东特别大会	2023 年 3 月 17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http://www.hkexnews.hk)	2023 年 3 月 17 日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2023 年股东周 年大会	2023 年 5 月 11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http://www.hkexnews.hk)	2023 年 5 月 11 日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2023 年第二次 股东特别大会	2023 年 6 月 26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http://www.hkexnews.hk)	2023 年 6 月 26 日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2023 年第三次 股东特别大会	2023 年 6 月 26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http://www.hkexnews.hk)	2023 年 6 月 26 日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2,920.84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类别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浓度	排放总量（吨）	核定的排放总量（吨）	超标排放情况
上海华虹宏力（一厂）	废气	颗粒物	连续排放	10	1号楼楼顶、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1/933-2015	0.896 mg/m <sup>3</sup>	0.935	9.644	无
		氮氧化物	连续排放	11	FAB1 C楼顶		3.27 mg/m <sup>3</sup>	6.462	12.296	无
		VOCs	连续排放	3	1号楼楼顶		1.755 mg/m <sup>3</sup>	0.476 12	23.85	无
	废水	化学需氧量	连续排放	2	工业废水排放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31/199-2018	28.5 mg/L	27.83	2340	无
		氨氮	连续排放	2	生活污水排放口		11.7 mg/L	11.45	187.2	无
		总氮	连续排放	2	排放口		47.85 mg/L	46.81	327.6	无
		总砷	连续排放	2	工业废水排放口、酸性洗涤塔废水排放汇流总出口		0.00475 mg/L	0.000063	0.06	无

上海 华虹 宏力 (二 厂)	废气	颗粒物	连续 排放	8	生产厂 房楼顶	《大气污染物 综合排放标 准》DB 31/933-2015、 《锅炉大气污 染物排放标 准》 DB31/387- 2018	1.425 mg/m <sup>3</sup>	0.75	10.57	无
		氮氧化物	连续 排放	8			17.5 mg/m <sup>3</sup>	2.92	11.92	无
		VOCs	连续 排放	1			《大气污染物 综合排放标 准》DB 31/933-2015	4.14 mg/m <sup>3</sup>	0.5	13.796
	废水	化学需氧 量	连续 排放	1	废水总 排口	《污水综合排 放标准》 DB31/199- 2018	43 mg/L	19.54	720	无
		氨氮	连续 排放	1			18.8 mg/L	8.5	57.6	无
		总氮	连续 排放	1			37.15 mg/L	16.74	100.8	无
		总砷	连续 排放	2	废水总 排口、 车间排 口		0.0024 5mg/L	0.000 024	0.025	无
上海 华虹 宏力 (三 厂)	废气	颗粒物	连续 排放	11	FAB 栋楼 顶、动 力楼楼 顶	《大气污染物 综合排放标 准》DB 31/933-2015、 《锅炉大气污 染物排放标 准》 DB31/387- 2018	1.045 mg/m <sup>3</sup>	1.561	13.1744	无
		氮氧化物	连续 排放	11			8.15 mg/m <sup>3</sup>	5.227	18.423	无
		VOCs	连续 排放	3			FAB 栋楼顶	《大气污染物 综合排放标 准》DB 31/933-2015	1.453 mg/m <sup>3</sup>	0.681
	废水	化学需氧 量	连续 排放	1	工业总 排口	《污水综合排 放标准》 DB31/199- 2018	25.5 mg/L	17.2	101.94	无
		氨氮	连续 排放	1			15.3 mg/L	10.36	28.03	无
		总氮	连续 排放	1			56.25 mg/L	38.1	307.44	无
		总砷	连续 排放	2	工业总 排口、 含砷废 水排放 口		0.0016 5 mg/L	0.000 038	0.0265	无
华 虹无 锡	废气	颗粒物	连续 排放	11	FAB 栋楼 顶、动 力楼楼	江苏省《半导 体行业污染物 排放标准》 (DB32/3747-	ND	0.498	不适用	无

				项	2020)；江苏《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江苏《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					
		氮氧化物	连续排放	30	FAB栋楼顶、动力楼楼顶	江苏省《半导体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47-2020)；江苏《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江苏《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	4.23 mg/m <sup>3</sup>	3.01	25.8278	无
		VOCs	连续排放	4	FAB栋楼顶	江苏省《半导体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47-2020)	0.86 mg/m <sup>3</sup>	0.15	不适用	无
废水		化学需氧量	连续排放	1	工业总排口	江苏省《半导体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47-2020)	27.21 mg/L	59.37	277.5	无
		氨氮	连续排放	1	工业总排口	江苏省《半导体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47-2020)	7.67 mg/L	16.626	171.7	无
		总氮	连续排放	1	工业总排口	江苏省《半导体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47-2020)	26.59 mg/L	58.3805	224.9	无
		总镍	连续排放	1	含镍废水排放口	江苏省《半导体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47-	ND	0.000063	0.0071	无



						2020)				
--	--	--	--	--	--	-------	--	--	--	--

##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防治污染设施建设情况
上海华虹宏力（一厂）	可日处理 12,384 立方米废水和 28,512,000 立方米废气，全部正常运行。
上海华虹宏力（二厂）	可日处理 6,240 立方米废水和 9,792,000 立方米废气，全部正常运行。
上海华虹宏力（三厂）	可日处理 12,060 立方米废水和 28,416,000 立方米废气，全部正常运行。
华虹半导体（无锡）	可日处理 36,520 立方米废水和 60,528,000 立方米废气，全部正常运行。

##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重点排污企业建设项目均完成环境影响评价及按照建设进度取得所需的环境保护行政许可，相关公示信息参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官网。

华虹无锡：

排污许可证在有效期内，日常按要求填报排污许可证季度及年度执行报告。

上海华虹宏力（一厂）：

排污许可证在有效期内，日常按要求填报排污许可证季度及年度执行报告。

上海华虹宏力（二厂）：

排污许可证在有效期内，日常按要求填报排污许可证季度及年度执行报告。

上海华虹宏力（三厂）：

排污许可证在有效期内，日常按要求填报排污许可证季度及年度执行报告。

##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各重点排污企业均按照环保部门的要求完成《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编制，并在当地环保部门取得备案。上述企业均已按照预案要求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

##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上述重点排污企业均依要求完成自行监测方案编制，并依方案完成定期监测。截至报告期末，各企业的排放指标皆达标。

##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境内子公司中，已通过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子公司，其各项生产管理活动已严格按 ISO 14001 管理体系标准进行；境内子公司已建立完善的环境保护内控管理制度。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严格遵守国家环境保护的相关法律法规。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通过高效冷冻机改造、冷冻机冷却水热能回收、设备区域及钢屋架区域照明 LED 改造等工程和管理措施控制碳排放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直接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	详见附注 1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维持对华虹制造控制权事宜的承诺）	公司	详见附注 2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不主动放弃控股股东地位的承诺）	直接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	详见附注 3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稳定股价的承诺）	公司、直接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领薪董事（不含独立非执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附注 4	2023 年 8 月 7 日至 2026 年 8 月 7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承诺）	公司、直接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	详见附注 5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欺诈发行上市股票购回的承诺）	公司、直接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	详见附注 6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公司、直接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附注 7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详见附注 8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公司、直接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附注 9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直接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	详见附注 10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公司、直接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附注 11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于适用法律和管辖法院的承诺）	公司、直接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附注 12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附注 1:**

（一）间接控股股东华虹集团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华虹公司与华虹集团控制的上海华力均从事晶圆代工业务，但定位及主要工艺技术平台不同，华虹公司主要定位于特色工艺，上海华力主要定位于先进逻辑工艺，双方的产品服务在工艺技术的方向上存在本质不同，上海华力与华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间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2、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上海华力外华虹集团及华虹集团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华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从事或参与与华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的业务，未来亦不会主动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华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的业务。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如华虹集团及华虹集团控制的除华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华虹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华虹集团将立即通知华虹公司，以适当方式将该等商业机会优先提供予华虹公司，或由华虹公司在相同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华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的情况。

4、上述承诺在华虹集团作为华虹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有效。

5、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若因华虹集团违反本承诺函任何条款而致使华虹公司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华虹集团将予以全额赔偿。

（二）间接控股股东华虹集团就《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补充承诺如下：

1、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华虹集团及华虹集团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未来不会在 65/55nm 工艺节点上扩充产能。

2、上述承诺在华虹集团作为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有效。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若因华虹集团违反本承诺函任何条款而致使发行人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华虹集团将予以全额赔偿。

(三) 间接控股股东华虹集团就《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补充承诺函》进一步补充承诺如下:

“1、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对于华虹半导体与华力微在 65/55nm 工艺节点存在部分业务重合的三个工艺平台业务, 进行如下分割: 65/55nm 独立式非易失性存储器和嵌入式非易失性存储器工艺平台相关业务, 由华虹半导体承接; 65/55nm 逻辑与射频工艺平台相关业务, 由华力微承接。前述分割完成后, 本公司将确保未来华力微在 65/55nm 重合工艺平台的营业收入和毛利占华虹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毛利的比例始终保持在 30% 以下。具体如下:

(1) 独立式/嵌入式非易失性存储器平台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该平台新增客户由华虹半导体承接; 华力微将继续服务现有客户, 且不在该平台承接新增客户以及现有客户的新产品。

(2) 逻辑与射频平台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该平台新增客户由华力微承接; 华虹半导体将继续服务现有客户, 且不在该平台承接新增客户以及现有客户的新产品。

2、本次发行募投项目投产后, 华虹半导体与华力微在 40nm 工艺节点各工艺平台上的业务, 也将按照上述划分标准执行, 即独立式非易失性存储器和嵌入式非易失性存储器工艺平台相关业务由华虹半导体承接, 逻辑与射频工艺平台相关业务由华力微承接。

3、华虹集团将确保华力微同类业务的收入和毛利占华虹半导体主营业务收入和毛利的比例不超过 30%, 具体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1) 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 本公司将监督华虹半导体及华力微严格按照上述方式开展业务; (2) 本公司每季度末将对华虹半导体及华力微 65/55nm 重合工艺平台的客户结构、已执行订单、在手订单、产能安排、收入及毛利情况进行动态监测; (3) 若在监测中发现上述比例接近临界值, 将及时对双方的生产经营计划作出调整; (4) 督促华虹半导体在其年度报告中披露相关承诺的履行情况。

4、自华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于科创板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按照国家战略部署安排, 在履行政府主管部门审批程序后, 华虹集团将华力微注入华虹公司。

5、上述承诺及本公司此前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在本公司作为华虹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有效; 如上述承诺与本公司此前出具的承诺任何不一致, 均以此承诺函为准;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若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任何条款而致使华虹公司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 本公司将予以全额赔偿。”

(四) 直接控股股东华虹国际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主要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 华虹国际及华虹国际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华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 (以下简称“控制的其他企业”) 均未从事或参与与华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未来亦不会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华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的业务。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如华虹国际及华虹国际控制的除华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华虹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 华虹国际将立即通知华虹公司, 以适当方式将该等商业机会优先提供予华虹公司, 或由华虹公司在相同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华虹公司形成同业竞争的情况。

3、上述承诺在华虹国际作为华虹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有效。

4、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若因华虹国际违反本承诺函任何条款而致使华虹公司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 华虹国际将予以全额赔偿。

**附注 2:**

华虹公司出具《关于维持对华虹半导体制造（无锡）有限公司控制权事宜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华虹半导体制造(无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虹制造”)系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华虹制造(无锡)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实施主体,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通过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华虹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持有华虹制造 100%的股权,华虹制造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就华虹制造控制权相关事宜,本公司承诺,在本公司持有华虹制造股权期间,本公司将不会主动放弃对于华虹制造的控制权。”

#### 附注 3:

(一) 直接控股股东华虹国际出具承诺如下:

“1、本企业将长期持有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主动放弃公司控股股东地位。  
2、本次发行上市后,本企业在 A 股的相关减持安排将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3、如监管部门或相关的法律法规对本企业持有股份的流通限制、减持另有规定或做出进一步规定的,本企业保证将遵守相应的要求。本企业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若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二) 间接控股股东华虹集团出具承诺如下:

“1、本企业将长期持有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主动放弃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地位。  
2、本次发行上市后,本企业在 A 股的相关减持安排将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3、如监管部门或相关的法律法规对本企业持有股份的流通限制、减持另有规定或做出进一步规定的,本企业保证将遵守相应的要求。本企业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若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 附注 4:

(一) 华虹公司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如下:

“一、公司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严格遵守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 A 股股价预案》(以下简称“《稳定股价预案》”),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规定履行稳定公司 A 股股价的义务。

二、公司在采取前述稳定股价措施时,将按照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及其他适用的法律法规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并需符合所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组织章程细则等相关规定。

三、公司将严格履行承诺,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二) 直接控股股东华虹国际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如下:

“一、本企业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严格遵守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 A 股股价预案》(以下简称“《稳定股价预案》”),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中关于控股股东的相关规定履行控股股东关于稳定公司 A 股股价的义务。

二、本企业在采取前述稳定股价措施时，将按照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及其他适用的法律法规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并需符合所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组织章程细则等相关规定。

三、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承诺，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三）间接控股股东华虹集团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如下：

“一、本企业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严格遵守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A股股价预案》（以下简称“《稳定股价预案》”），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中关于间接控股股东的相关规定履行间接控股股东关于稳定公司A股股价的义务。

二、本企业在采取前述稳定股价措施时，将按照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及其他适用的法律法规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并需符合所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组织章程细则等相关规定。

三、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承诺，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四）领薪董事（不含独立非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如下：

“一、本人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严格遵守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A股股价预案》（以下简称“《稳定股价预案》”），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规定履行稳定公司A股股价的义务。

二、本人在采取前述稳定股价措施时，将按照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及其他适用的法律法规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并需符合所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组织章程细则等相关规定。

三、上述承诺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将严格履行承诺，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 附注 5:

（一）华虹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承诺

华虹公司出具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承诺如下：

“1、如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且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则公司承诺将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

2、当《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A股股价预案》中约定的启动稳定股价的触发条件成就时，公司将按照前述预案的规定履行回购公司股份的义务。

如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遵照公司另行出具的《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承担相应责任。”

(二) 直接控股股东华虹国际出具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承诺如下:

“1、如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且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则本企业承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

2、当《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A股股价预案》中约定的启动稳定股价的触发条件成就时，本企业将督促公司按照前述预案的规定履行回购公司股份的义务。

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将遵照本企业另行出具的《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承担相应责任。”

3、间接控股股东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

(三) 间接控股股东华虹集团出具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承诺如下:

“1、如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且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则本企业承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

2、当《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A股股价预案》中约定的启动稳定股价的触发条件成就时，本企业将督促公司按照前述预案的规定履行回购公司股份的义务。

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将遵照本企业另行出具的《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承担相应责任。”

#### 附注 6:

(一) 华虹公司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和股份买回的承诺函

“1、保证公司本次发行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的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

(二) 直接控股股东华虹国际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和股份买回的承诺函

“1、保证公司本次发行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企业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的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

如本企业未能依照上述承诺履行义务的，将依照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责任。”

3、间接控股股东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和股份买回的承诺函



(三) 间接控股股东华虹集团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和股份买回的承诺函

“1、保证公司本次发行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企业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的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

如本企业未能依照上述承诺履行义务的，将依照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责任。”

#### 附注 7:

(一) 华虹公司关于填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函

“（一）公司将基于行业发展特征及规律，增大对主营业务的投入，努力开拓市场空间、提升销售收入，并持续重视研发投入，增加持续盈利能力，缓解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二）加强经营管理，优化决策程序，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将加强公司治理结构建设，确保独立非执行董事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及公众股东的利益；

（三）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前景与经济效益。同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确保项目顺利实施。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更好地满足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要，增强公司可持续盈利能力，符合公司股东的长期利益；

（四）完善利润分配政策，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积极推动对投资人的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努力提升股东回报。

如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遵照公司另行出具的《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承担相应责任，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二) 直接控股股东华虹国际关于填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函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本企业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本企业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并承诺切实督促公司履行其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企业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赔偿责任。”

(三) 间接控股股东华虹集团关于填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函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本企业作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本企业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并承诺切实督促公司履行其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企业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赔偿责任。”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确保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函

华虹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华虹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上交所科创板上市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以下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被摊薄回报的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的承诺，如违反该等措施对投资人或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本人作出的承诺须符合适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要求。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遵照另行出具的《关于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承担责任。”

**附注 8:**

华虹公司就利润分配政策作出如下承诺：

“公司在本次发行后将严格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HUA HONG SEMICONDUCTOR LIMITED（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之组织章程细则》《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规定执行利润分配政策。

如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遵照公司另行出具的《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承担相应责任。”

**附注 9:**

（一）华虹公司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函

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华虹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1、公司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公司对上市文件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若公司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且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若公司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遵照公司另行出具的《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承担相应责任。”

（二）直接控股股东华虹国际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函

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华虹公司直接控股股东华虹国际作出如下承诺：

“1、公司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本企业对于上市文件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若公司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且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企业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若公司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将遵照本企业另行出具的《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承担相应责任。”

### （三）间接控股股东华虹集团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函

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华虹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华虹集团作出如下承诺：

“1、公司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本企业对于上市文件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若公司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且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企业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若公司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将遵照本企业另行出具的《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承担相应责任。”

###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函

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华虹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

“1、公司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本人对于上市文件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若公司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遵照本人另行出具的《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承担相应责任。”

### 附注 10：

公司直接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并承诺如下：

“1、本企业以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如有，为本承诺函之目的，不包括公司及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企业）将尽最大努力减少或避免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属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定价原则进行公平操作，签署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其他公司内部治理文件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2、本企业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其他公司内部治理文件的规定，在审议与本企业有关的关联交易事项时，切实遵守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严格遵守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确保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不利用在公司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本企业将促使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如有）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企业或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如有）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企业将依法赔偿由此给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

#### 附注 11:

##### （一）华虹公司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

“1、公司在本次发行中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以下简称“承诺事项”）均为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并对公司具有约束力，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及社会公众的监督。公司将严格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如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公司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可以采取相应补救措施或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相关内控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审议和信息披露程序）；

（2）在证券监管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违反或者未实际履行承诺事项之日起 30 日内，或认定因公司违反或未实际履行承诺事项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之日起 30 日内，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应损失，补偿金额依据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证券监管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3、对未履行其已作出承诺，或因该等人士的自身原因导致公司未履行已作出承诺的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立即停止对其进行现金分红，并停发其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该等人士履行相关承诺。”

##### （二）直接控股股东华虹国际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

“1、本企业在本次发行中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以下简称“承诺事项”）均为本企业的真实意思表示，并对本企业具有约束力，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如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本企业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可以采取相应补救措施或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本企业章程及相关内控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审议等程序）；

（2）在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最终认定本企业违反或者未实际履行承诺事项且应承担赔偿责任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公司有权暂扣本企业应得的现金分红（如有），直至本企业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

##### （三）间接控股股东华虹集团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

“1、本企业在本次发行中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以下简称“承诺事项”）均为本企业的真实意思表示，并对本企业具有约束力，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如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本企业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可以采取相应补救措施或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本企业章程及相关内控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审议等程序）；

（2）在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最终认定本企业违反或者未实际履行承诺事项且应承担赔偿责任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

“1、本人在本次发行中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以下简称“承诺事项”）均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并对本人具有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本人将严格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本人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可以采取相应补救措施或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相关内控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审议等程序）；

（2）在证券监管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人违反或者未实际履行承诺事项之日起 30 日内，或认定因本人违反或未实际履行承诺事项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之日起 30 日内，本人自愿将从公司领取的全部薪酬和/或津贴、现金分红（如有）对投资者先行进行赔偿；

（3）若本人未履行承诺，公司可以视情节轻重对本人采取扣减绩效薪酬、降薪、降职、停职、撤职等处罚措施。”

#### 附注 12:

（一）华虹公司关于适用法律和管辖法院的承诺函

为保障境内投资者可依据相关法律规定在中国境内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华虹公司就适用法律和管辖法院作出如下承诺：

“1、若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以及公司在科创板上市期间所发生的纠纷，将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仅为本承诺函之目的，不包含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及中国台湾地区）（以下简称“中国”）法律，并由中国境内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管辖。公司不会对上述法律适用及法院管辖提出异议。

2、前述第 1 条约定的“纠纷”应包括：（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或者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一百八十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股东提起的派生诉讼；（2）因公司未按照规定披露信息，或者公告的证券发行文件、定期报告、临时报告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东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股东针对公司及其他相关责任人提起的民事赔偿诉讼。”

（二）直接控股股东华虹国际关于适用法律和管辖法院的承诺函

为保障境内投资者可依据相关法律规定在中国境内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华虹公司直接控股股东华虹国际就适用法律和管辖法院作出如下承诺：

“公司已承诺，若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以及公司在科创板上市期间所发生的相关纠纷，将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仅为本承诺函之目的，不包含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及中国台湾地区）（以下简称“中国”）法律，并由中国境内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管辖。

上述“纠纷”应包括：（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或者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一百八十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股东提起的派生诉讼；（2）因公司未按照规定披露信息，或者公告的证券发行文件、定期报告、临时报告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东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股东针对公司及其他相关责任人提起的民事赔偿诉讼。

本企业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承诺不会对上述法律适用及法院管辖提出异议（如涉及）。”

#### （三）间接控股股东华虹集团关于适用法律和管辖法院的承诺函

为保障境内投资者可依据相关法律规定在中国境内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华虹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华虹集团就适用法律和管辖法院作出如下承诺：

“公司已承诺，若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以及公司在科创板上市期间所发生的相关纠纷，将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仅为本承诺函之目的，不包含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及中国台湾地区）（以下简称“中国”）法律，并由中国境内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管辖。

上述“纠纷”应包括：（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或者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一百八十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股东提起的派生诉讼；（2）因公司未按照规定披露信息，或者公告的证券发行文件、定期报告、临时报告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东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股东针对公司及其他相关责任人提起的民事赔偿诉讼。

本企业作为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承诺不会对上述法律适用及法院管辖提出异议（如涉及）。”

####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适用法律和管辖法院的承诺函

为保障境内投资者可依据相关法律规定在中国境内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华虹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适用法律和管辖法院作出如下承诺：

“1、若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以及公司在科创板上市期间所发生的纠纷，将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仅为本承诺函之目的，不包含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及中国台湾地区）（以下简称“中国”）法律，并由中国境内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管辖。本人不会对上述法律适用及法院管辖提出异议。

2、前述第一条约定的“纠纷”应包括：（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或者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一百八十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股东提起的派生诉讼；（2）因公司未按照规定披露信息，或者公告的证券发行文件、定期报告、临时报告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东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股东针对公司及其他相关责任人提起的民事赔偿诉讼。”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 月 18 日，本公司、上海华虹宏力、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及无锡锡虹国芯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合营协议，同意以现金方式分别向华虹制造（即合营公司）投资 880.38 百万美元、1,169.82 百万美元、1,165.8 百万美元及 804 百万美元。华虹制造的注册资本为 40.2 亿美元，股东持股情况如下：上海华虹宏力持股 29.10%、本公司持股 21.90%、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29.00%、无锡锡虹国芯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20.00%。

## 十二、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公司募集资金尚未到账。

### (一)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人民币股份发行上市尚未完成。2023 年 8 月 7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报告期内，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员工行权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306,836,740	100.00		1,310,291				1,310,291	1,308,147,031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306,836,740	100.00	-	1,310,291	-	-		1,310,291	1,308,147,031	100.00
4、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1,306,836,740	100.00	-	1,310,291	-	-		1,310,291	1,308,147,031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7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28 号），公司发行 A 股股票于 2023 年 8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本次发行最终发行 A 股股数为 407,750,000 股。

(2) 公司港股已发行股份数量由于股票期权行使等原因增加 1,310,291 股。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适用  不适用

于 2023 年 8 月 7 日，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本次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数量为 40,775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1,203,000,000.00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以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920,676,961.00 元。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将较发行前相应增加，但本次募集资金从资金投入到产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募投项目回报的实现需要一定周期，因此发行后公司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二、 股东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3 (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注：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注册股东户数为 63 户。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 <sup>注1</sup> 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包含转融 通借出股 份的限售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HKSCC NOMINEES LIMITED)(注2)		796,043,134	60.85	-	-	未知	-	未知
上海华虹国际公司(Shanghai Hua Hong International, Inc.)	-	347,605,650	26.57	-	-	无	-	国有法人
鑫芯(香港)投资有限公司(Xinxin (Hongkong) Capital Co., Limited)	-	178,705,925	13.66	-	-	无	-	国有法人
联和国际有限公司(Sino-Alliance International, Ltd.)	-	160,545,541 (注3)	12.27	-	-	无	-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 <sup>注4</sup> 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HKSCC NOMINEES LIMITED)	796,043,134		境外上市外资股	796,043,134				
上海华虹国际公司(Shanghai Hua Hong International, Inc.)	347,605,650		境外上市外资股	347,605,650				
鑫芯(香港)投资有限公司(Xinxin (Hongkong) Capital Co., Limited)	178,705,925		境外上市外资股	178,705,925				
联和国际有限公司(Sino-Alliance International, Ltd.)	160,545,541		境外上市外资股	160,545,541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华虹国际、联和国际均受上海市国资委控制。上海市国资委间接持有华虹国际100%的股份,并通过上海联和间接持有联和国际100%的股份。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 1：中国香港《个人资料（私隐）条例》规定，收集个人资料应向资料当事人说明收集资料是否为必须事项，香港上市规则及港股年报披露规则均未要求披露持股 5%以下的个人股东信息。基于《个人资料（私隐）条例》的前述规定，公司未披露其余持股比例低于 5%的港股股东信息。

注 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其他公司或个人股东持有本公司港股股票。

注 3：含联和国际以托管方式持有的 3,084 股股份。联和国际全资子公司 Wisdom Power 亦直接持有公司 28,415,606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2.17%。

注 4：同注 1。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員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員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制定和实施以人民币股份为激励标的的股权激励计划。公司以港股股份为激励标的的股权激励计划已于2022年9月届满。截至报告期末，已授予尚未行使的期权22,115,413份，占2023年6月30日已发行普通股的1.69%。公司的股票期权计划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参与者姓名或类别						购股权总数
	唐均君	已离任董事		其他员工			
于2015年9月4日授出	-	988,000	-	29,262,000	-	-	30,250,000
于2018年12月24日授出	-	-	680,000	-	33,820,000	-	34,500,000
于2019年3月29日授出	500,000	-	-	-	-	-	500,000
于2019年12月23日授出	-	-	-	-	-	2,482,000	2,482,000
于2015年注销	-	-	-	-130,000	-	-	-130,000
于2016年注销	-	-	-	-1,458,000	-	-	-1,458,000
于2017年注销	-	-	-	-1,353,399	-	-	-1,353,399
于2018年注销	-	-	-	-754,595	-	-	-754,595
于2019年注销	-	-	-600,000	-58,000	-1,035,000	-36,000	-1,729,000
于2020年注销	-	-119,000	-80,000	-	-993,904	-84,000	-1,276,904
于2021年注销	-62,500	-	-	-	-5,751,868	-592,993	-6,407,361
于2022年注销	-	-	-	-	-543,728	-73,983	-617,711
期内行使	-	-	-	-	1,230,166	80,125	1,310,291
期内注销	-	-	-	-	-	-5,000	-5,000

项目	参与者姓名或类别						购股权总数
期内失效	-	-	-	-	-8,167	-	-8,167
于 2023 年 1 月 1 日尚未行使	437,500	-	-	-	21,389,723	1,611,648	23,438,871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尚未行使	437,500	-	-	-	20,151,390	1,526,523	22,115,413
购股权之归属期	注 1	注 2	注 3	注 2	注 3	注 4	-
购股权之行使期	注 5	注 6	注 7	注 6	注 7	注 8	-
购股权之行使价	18.400 港元	6.912 港元	15.056 港元	6.912 港元	15.056 港元	17.952 港元	-
股份于紧接购股权获行使日期之前的加权平均收市价	-	-	-	-	31.86 港元	32.18 港元	-

注 1：在符合授予通知中规定的条件的条件下，期权的四分之一分别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2022 年 8 月 12 日、2023 年 8 月 11 日及 2024 年 3 月 29 日归属

注 2：在符合授予通知中规定的条件的条件下，期权的三分之一分别于 2017 年 9 月 4 日、2018 年 9 月 4 日及 2019 年 9 月 4 日归属

注 3：在符合授予通知中规定的条件的条件下，就副总裁或以上级别的雇员而言，期权的四分之一分别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2021 年 12 月 24 日、2022 年 12 月 24 日及 2023 年 12 月 24 日归属；其他雇员而言，期权的三分之一分别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2021 年 12 月 24 日及 2022 年 12 月 24 日归属

注 4：在符合授予通知规定的条件的条件下，就副总裁或以上级别的雇员而言，期权的四分之一分别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2022 年 12 月 23 日、2023 年 12 月 23 日及 2024 年 12 月 23 日归属；其他雇员而言，期权的三分之一分别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2022 年 12 月 23 日及 2023 年 12 月 23 日归属

注 5：购股权之行使期为 2021 年 3 月 29 日至 2026 年 3 月 28 日

注 6：购股权之行使期为 2017 年 9 月 4 日至 2022 年 9 月 3 日

注 7：购股权之行使期为 2020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3 日

注 8：购股权之行使期为 2021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6 年 12 月 22 日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 二、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七、1	14,636,779,311.64	14,067,363,512.96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七、4	522,633,497.96	445,986,658.26
应收账款	七、5	1,739,785,534.57	1,600,593,737.98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七、7	70,546,601.25	20,089,816.64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七、8	116,165,915.48	171,603,673.96
其中: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七、9	5,071,976,553.83	4,964,248,677.08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95,130,141.90	151,303,523.11
流动资产合计		22,253,017,556.63	21,421,189,599.99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478,443,569.87	453,745,063.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1,096,960,179.99	1,244,097,339.9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223,170,016.96	232,994,421.87
固定资产	七、21	19,972,701,067.41	18,663,711,861.32
在建工程	七、22	3,558,215,533.99	4,790,676,996.90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七、25	151,259,937.33	112,565,333.88
无形资产	七、26	653,075,115.67	663,365,339.85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347,549.90	403,672.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269,137,787.12	239,944,426.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295,800,498.18	53,920,285.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699,111,256.42	26,455,424,740.84
资产总计		48,952,128,813.05	47,876,614,340.83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七、32	1,741,168,845.24	2,187,152,015.09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七、36	1,656,573,858.90	1,734,453,650.83
预收款项	七、37	20,427,423.57	21,209,980.80
合同负债	七、38	827,172,119.18	1,347,300,289.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433,676,466.96	575,182,211.38
应交税费	七、40	418,937,965.10	582,388,291.22
其他应付款	七、41	1,462,183,770.58	1,941,805,731.60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192,022.31	186,042.7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078,503,390.08	817,792,802.07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341,257,001.40	420,672,019.11
流动负债合计		7,979,900,841.01	9,627,956,991.43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七、45	10,192,312,255.09	10,318,612,710.73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七、47	132,321,521.31	101,992,389.22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8,521,230.32	287,417,660.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483,155,006.72	10,708,022,760.27
负债合计		18,463,055,847.73	20,335,979,751.70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2,962,772,675.34	12,939,561,724.13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七、55	5,838,922,104.36	5,843,845,854.43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260,595,645.20	-142,923,308.09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七、59	1,447,355,226.16	1,243,875,540.27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七、60	1,345,672,714.47	-39,566,117.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334,127,075.13	19,844,793,693.32
少数股东权益		9,154,945,890.19	7,695,840,895.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489,072,965.32	27,540,634,589.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8,952,128,813.05	47,876,614,340.83

公司负责人：张素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Daniel Yu-Cheng Wang（王鼎）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英娜

##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843,953,931.25	7,930,064,263.71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8,843,953,931.25	7,930,064,263.71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7,480,810,916.37	6,756,608,088.20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5,814,049,520.34	5,406,441,410.09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七、62	66,753,613.72	55,784,667.56
销售费用	七、63	35,438,248.89	45,376,111.72
管理费用	七、64	348,897,672.58	313,920,651.78
研发费用	七、65	671,006,155.41	571,690,260.81
财务费用	七、66	544,665,705.43	363,394,986.24
其中：利息费用		394,042,519.72	97,365,519.96
利息收入		177,452,315.35	59,203,912.84
加：其他收益	七、67	105,255,669.07	14,964,055.6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4,698,506.50	16,238,962.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698,506.50	15,816,562.5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263,962.17	566,491.4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300,604,700.85	-42,063,321.9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07,482.09	168,209.1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90,121,045.34	1,163,330,572.32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9,296,656.33	831,256.38
减：营业外支出		-	25,045,519.2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99,417,701.67	1,139,116,309.47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87,195,211.14	142,041,969.2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2,222,490.53	997,074,340.2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2,222,490.53	997,074,340.2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8,718,517.78	1,202,978,478.35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576,496,027.25	-205,904,138.1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7,672,337.11	-132,845,534.01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7,672,337.11	-132,845,534.01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5,066,586.69	-135,897,970.25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5,066,586.69	-135,897,970.25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94,249.58	3,052,436.2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394,249.58	3,052,436.24
(7) 其他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894,550,153.42	864,228,806.2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71,046,180.67	1,070,132,944.3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76,496,027.25	-205,904,138.1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1	0.9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0	0.9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张素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Daniel Yu-Cheng Wang（王鼎）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英娜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55,902,857.32	8,590,277,698.1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0,137,969.79	53,576,793.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16,516,086.35	310,305,555.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42,556,913.46	8,954,160,047.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04,129,970.61	3,585,138,553.2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14,895,339.71	1,718,730,937.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4,695,462.21	666,709,985.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17,009,963.19	269,902,692.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00,730,735.72	6,240,482,168.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9	2,241,826,177.74	2,713,677,878.41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422,522.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1,75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750.00	422,522.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52,006,023.69	1,541,404,575.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52,006,023.69	1,541,404,575.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1,934,273.69	-1,540,982,052.69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55,095,081.23	10,548,310.1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035,374,642.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4,952,613.19	552,526,694.4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0,047,694.42	563,075,004.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98,498,924.78	608,208,117.4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7,176,054.30	90,775,885.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226,263,077.05	45,462,582.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1,938,056.13	744,446,586.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890,361.71	-181,371,581.62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126,398,425.05	204,053,629.72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615,600,032.61	1,195,377,873.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90,243,081.09	10,265,769,065.1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七、79	13,374,643,048.48	11,461,146,939.00

公司负责人：张素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Daniel Yu-Cheng Wang（王鼎）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英娜

##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939,561,724.13	-	-	5,843,845,854.43	-	-142,923,308.09	-	1,243,875,540.27	-	-39,566,117.42	-	19,844,793,693.32	7,695,840,895.81	27,540,634,589.1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939,561,724.13	-	-	5,843,845,854.43	-	-142,923,308.09	-	1,243,875,540.27	-	-39,566,117.42	-	19,844,793,693.32	7,695,840,895.81	27,540,634,589.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23,210,951.21	-	-	-4,923,750.07	-	-117,672,337.11	-	203,479,685.89	-	-1,385,238,831.89	-	1,489,333,381.81	1,459,104,994.38	2,948,438,376.1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17,672,337.11	-	-	-	-1,588,718,517.78	-	1,471,046,180.67	-576,496,027.25	894,550,153.4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210,951.21	-	-	-4,923,750.07	-	-	-	-	-	-	-	18,287,201.14	2,035,601,021.63	2,053,888,222.7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3,210,951.21	-	-	-5,667,957.10	-	-	-	-	-	-	-	17,542,994.11	2,035,374,642.00	2,052,917,636.1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744,207.03	-	-	-	-	-	-	-	744,207.03	226,379.63	970,586.66
4. 其他	-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203,479,685.89	-	-203,479,685.89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03,479,685.89	-	-203,479,685.89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13,228,293.82	-	-	-	13,228,293.82	-	13,228,293.82
2. 本期使用	-	-	-	-	-	-	-	-13,228,293.82	-	-	-	-13,228,293.82	-	-13,228,293.82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962,772,675.34	-	-	5,838,922,104.36	-	-260,595,645.20	-	1,447,355,226.16	-	-1,345,672,714.47	-	21,334,127,075.13	9,154,945,890.19	30,489,072,965.32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882,900,444.86	-	-	-	5,852,530,522.88	-	163,837,595.30	-	900,113,358.07	-	-2,718,005,276.07	-	17,081,376,645.04	5,191,283,028.74	22,272,659,673.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三、本年期初余额	12,882,900,444.86	-	-	-	5,852,530,522.88	-	163,837,595.30	-	900,113,358.07	-	-2,718,005,276.07	-	17,081,376,645.04	5,191,283,028.74	22,272,659,673.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595,466.49	-	-	-	3,714,402.73	-	-132,845,534.01	-	136,150,794.62	-	1,066,827,683.73	-	1,082,442,813.56	1,830,162,059.21	2,912,604,872.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32,845,534.01	-	-	-	1,202,978,478.35	-	1,070,132,944.34	-205,904,138.12	864,228,806.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595,466.49	-	-	-	3,714,402.73	-	-	-	-	-	-	-	12,309,869.22	2,036,066,197.33	2,048,376,066.5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595,466.49	-	-	-	-2,182,035.34	-	-	-	-	-	-	-	6,413,431.15	2,035,374,642.00	2,041,788,073.1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5,896,438.07	-	-	-	-	-	-	-	5,896,438.07	691,555.33	6,587,993.40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36,150,794.62	-	-136,150,794.62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36,150,794.62	-	-136,150,794.62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12,891,495,911.35	-	-	-	5,856,244,925.61	-	30,992,061.29	-	1,036,264,152.69	-	-1,651,177,592.34	-	18,163,819,458.60	7,021,445,087.95	25,185,264,546.55

公司负责人：张素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Daniel Yu-Cheng Wang（王鼎）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英娜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是一家在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注册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5 年 1 月成立。本公司所发行股票，已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于 2023 年 8 月 7 日，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本公司总部位于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哈雷路 288 号。

本公司为投资控股公司。本集团主要从事集成电路有关的设计、开发、制造、测试、封装，销售集成电路产品及相关技术支持，销售自产产品。

本公司的直接控股股东为于开曼群岛注册成立的上海华虹国际公司。本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决议批准报出。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及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本节“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4 号——注册制下创新试点红筹企业财务报告信息特别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以及无形资产摊销。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美元，本公司确定美元为记账本位币的原因是：投资活动和融资活动所使用的货币主要为美元。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除非汇率波动使得采用该汇率折算不适当，则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除非汇率波动使得采用该汇率折算不适当，则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关于本集团对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假设等披露参见附注十、2。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 11. 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本节财务报告之五、10。

## 12. 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本节财务报告之五、10。

##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14. 其他应收款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本节财务报告之五、10。

##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及房地产开发成本。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开发成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房地产开发成本包括与房地产开发相关的土地成本、建筑成本、资本化的利息、其他直接和间接开发费用。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开发成本于完工后按实际成本结转为开发产品，开发产品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按类别计提。

## 16. 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8. 债权投资

###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9. 其他债权投资

###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20. 长期应收款

###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



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处置终止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仍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 22. 投资性房地产

###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计提折旧和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5年	5.0%	3.8%
土地使用权	50年	-	2.0%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为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 23. 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	5.0%	3.8%
厂务设施	年限平均法	10	5.0%	9.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7	5.0%	13.6% - 19.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0%	19.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	19.0%

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的，适用不同折旧率。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集团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 (1) 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 (2) 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42或50年
生产管理软件	3-5年
非专利技术	5年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

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研究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除存货、递延所得税及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期如下：

	摊销期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5年与剩余租赁年限孰短

### 32. 合同负债

####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如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或服务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 3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后的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还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或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或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确认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集团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二项式模型确定，参见附注十三。

对由于未满足非市场条件和服务期限条件而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股份支付协议中规定了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的，满足所有其他业绩条件和/或服务期限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38. 收入

####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 销售商品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集团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即本集团商品由客户签收或确认时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 提供服务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提供测试服务。本集团于客户取得相关劳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负债，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负债，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负债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于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于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 42. 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处理见本节五、28 和五、34。

####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按照各部分单独价格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 (1). 利润分配

本公司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由于本公司章程授权董事会批准中期现金股利，故中期现金股利在董事会批准后即确认为负债。

### (2).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底层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 (3). 安全生产费

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归集所发生的支出，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值专项储备并确认等值累计折旧。

### (4).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 *经营租赁——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就投资性房地产签订了租赁合同。本集团认为，根据租赁合同的条款，本集团保留了这些房地产所有权上的几乎全部重大风险和报酬，因此作为经营租赁处理。

#### *投资性房地产与自用房地产的分类*

本集团决定物业是否符合投资性房地产的定义，并在进行判断的时候建立了相关标准。投资性房地产是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同时为此两项目的而持有的物业。因此，本集团会考虑物业产生现金流的方式是否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本集团持有的其他资产。本集团将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项目作为投资性房地产核算，而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或者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房地产项目则作为自用房地产核算。

####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 *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

若非上市的股权投资无近期市场成交价格作为参考，本集团根据可比上市公司的合适价格倍数（如市净率等）并考虑流动性折扣，使用调整后的倍数估计非上市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

##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六、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或应税销售额(应纳税额按当期应纳税销售额乘以征收率计算)	5%、6%、9%或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5%或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8.84%、15%、16.5%、21%、33.58%或 25%
印花税	买卖合同、承揽合同、建设工程合同、财产保险合同、租赁合同、运输合同、技术合同、仓储保管合同、借款合同按照合同价款; 营业账簿中记载资金的账簿按股本和资本公积的合计金额。	0.05‰、0.25‰、0.3‰ 或 1.0‰
房产税	房屋的计税余值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 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6.5%
Grace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于报告期间在当地无须纳税
HHGrace Semiconductor USA, Inc.	联邦企业所得税税率 21% 州税税率 8.84%
HHGrace Semiconductor Japan Co., Ltd.	33.58%
上海华虹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	15%
除上述以外的纳税主体	25%

##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华虹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 按《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24 号)的有关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于 2020 年 11 月获得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该证书有效期三年, 自 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2023 年, 上海华虹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认为其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条件, 正在申请高新技术资格中, 按 15% 的税率计算当期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华虹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符合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财税[2018]27号《关于集成电路生产企业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国务院发布的国发[2020]8号《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公告[2020]45号《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的规定，符合前述规定范围和条件的集成电路生产企业，可自获利年度起在相应期间内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或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截至2023年6月30日，华虹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尚未进入获利年度。

#### 研究开发费加计扣除

本公司于中国境内设立的子公司，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公告[2023]7号），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200%在税前摊销。

本集团符合上述规定的支出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加计扣除。

###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1,648.25	126,703.15
银行存款	13,374,521,400.23	13,990,116,377.94
应收利息	54,867,824.91	69,864,086.31
其他货币资金	1,207,268,438.25	7,256,345.56
合计	14,636,779,311.64	14,067,363,512.9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90,240,747.87	435,144,455.50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	-

其他说明：

银行活期存款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分为七天至一年以内不等，依本集团的现金需求而定，并按照相应的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4、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97,289,708.44	427,932,203.26
商业承兑票据	25,343,789.52	18,054,455.00
合计	522,633,497.96	445,986,658.26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2,651,401.44	100.00	17,903.48	/	522,633,497.96	445,999,236.26	100.00	12,578.00	/	445,986,658.26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497,289,708.44	95.15	-	-	497,289,708.44	427,932,203.26	95.95	-	-	427,932,203.26
商业承兑汇票	25,361,693.00	4.85	17,903.48	0.07	25,343,789.52	18,067,033.00	4.05	12,578.00	0.07	18,054,455.00
合计	522,651,401.44	/	17,903.48	/	522,633,497.96	445,999,236.26	/	12,578.00	/	445,986,658.2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25,361,693.00	17,903.48	0.07
合计	25,361,693.00	17,903.48	0.07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10。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12,578.00	5,325.48	-	-	17,903.48
合计	12,578.00	5,325.48	-	-	17,903.4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743,265,225.28
1 年以内小计	1,743,265,225.28
1 至 2 年	-
2 至 3 年	-
3 年以上	9,908,706.89
合计	1,753,173,932.17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53,173,932.17	100.00	13,388,397.60	0.76	1,739,785,534.57	1,611,665,242.03	100.00	11,071,504.05	0.69	1,600,593,737.98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53,173,932.17	100.00	13,388,397.60	0.76	1,739,785,534.57	1,611,665,242.03	100.00	11,071,504.05	0.69	1,600,593,737.98
合计	1,753,173,932.17	/	13,388,397.60	/	1,739,785,534.57	1,611,665,242.03	/	11,071,504.05	/	1,600,593,737.9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期内	1,645,045,781.88	1,582,317.47	0.10
逾期 90 天内	96,414,158.40	1,395,414.59	1.45
逾期 90 天-180 天	1,805,285.00	501,958.65	27.80
逾期 180 天以上	9,908,706.89	9,908,706.89	100.00
合计	1,753,173,932.17	13,388,397.60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10。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071,504.05	2,258,636.69	-	-	58,256.86	13,388,397.60
合计	11,071,504.05	2,258,636.69	-	-	58,256.86	13,388,397.6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581,675,443.79	665,870.76	33.18

##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7、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0,546,601.25	100.00	20,089,816.64	100.00
1至2年	-	-	-	-
2至3年	-	-	-	-
3年以上	-	-	-	-
合计	70,546,601.25	100.00	20,089,816.64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52,140,162.23	73.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16,165,915.48	171,603,673.96
合计	116,165,915.48	171,603,673.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股利

##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

## (4).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08,476,769.08
1年以内小计	108,476,769.08
1至2年	1,735,752.51
2至3年	330,828.42
3年以上	11,955,308.16
合计	122,498,658.17

##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收代付款项	53,823,118.35	76,578,602.82
应收租金	50,246,289.61	-
应收保险赔款	-	80,021,262.02
应收押金以及保证金	8,060,423.34	7,507,721.46
应收股权激励行权成本	593,156.02	2,705,691.11
其他	9,775,670.85	11,048,953.37
合计	122,498,658.17	177,862,230.78

##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	-	6,258,556.82	6,258,556.82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	-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74,185.87	74,185.87
2023年6月30日余额	-	-	6,332,742.69	6,332,742.6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7).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258,556.82	-	-	-	74,185.87	6,332,742.69
合计	6,258,556.82	-	-	-	74,185.87	6,332,742.6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8).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华力微电子有限公司	代收代付款项及应收租金	104,069,407.96	1 年以内	84.96	-
苏南冠寓商业运营管理(无锡)有限公司	押金以及保证金	1,505,042.00	3 年以上	1.23	-
无锡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押金以及保证金	1,164,900.00	3 年以上	0.95	-
上海盛朵实业有限公司	押金以及保证金	1,114,300.00	2 年至 3 年, 3 年以上	0.91	-
无锡市新吴区人民政府新安街道办事处	押金以及保证金	757,465.00	1 年以内, 1 年至 2 年	0.62	-
合计	/	108,611,114.96	/	88.67	-

(10).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1).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2).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9、存货

##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94,706,459.52	169,527,698.90	1,825,178,760.62	1,779,539,425.01	138,453,332.07	1,641,086,092.94
在产品	1,190,775,303.15	88,785,124.23	1,101,990,178.92	1,250,211,882.74	27,486,773.57	1,222,725,109.17
库存商品	1,188,921,121.12	82,275,094.49	1,106,646,026.63	1,191,216,602.50	29,071,386.56	1,162,145,215.94
房地产开发成本	1,038,161,587.66	-	1,038,161,587.66	938,292,259.03	-	938,292,259.03
合计	5,412,564,471.45	340,587,917.62	5,071,976,553.83	5,159,260,169.28	195,011,492.20	4,964,248,677.08

##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38,453,332.07	52,122,620.15	-	21,048,253.32	-	169,527,698.90
在产品	27,486,773.57	139,463,435.98	-	78,165,085.32	-	88,785,124.23
库存商品	29,071,386.56	109,018,644.72	-	55,814,936.79	-	82,275,094.49
合计	195,011,492.20	300,604,700.85	-	155,028,275.43	-	340,587,917.62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存货期末余额中含有借款费用利息资本化金额为人民币 7,771,465.97 元，其中本期资本化金额为人民币 4,838,210.32 元。

##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0、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金	29,602,164.60	48,159,659.93
待抵扣进项税额	49,907,813.12	95,908,547.44
上市中介费	15,620,164.18	7,235,315.74
合计	95,130,141.90	151,303,523.11

其他说明：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上海华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23,911,827.12	-	-	24,102,435.73	-	-	-	-	-	348,014,262.85	-
上海华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9,833,236.25	-	-	596,070.77	-	-	-	-	-	130,429,307.02	-
小计	453,745,063.37	-	-	24,698,506.50	-	-	-	-	-	478,443,569.87	-
合计	453,745,063.37	-	-	24,698,506.50	-	-	-	-	-	478,443,569.87	-

其他说明

无

##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华力微电子有限公司	1,068,705,000.00	1,213,027,000.00
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4,740,179.99	17,004,339.99
上海矽睿科技有限公司	13,515,000.00	14,066,000.00
合计	1,096,960,179.99	1,244,097,339.99

##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上海华力微电子有限公司	-	-	331,295,000.00	-	该笔投资具有战略性质	不适用
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1,044,641.69	-	-	该笔投资具有战略性质	不适用
上海矽睿科技有限公司	-	3,015,000.00	-	-	该笔投资具有战略性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12,395,491.56	8,429,788.64	520,825,280.20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外购	-	-	-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2) 其他转出	-	-	-
4.期末余额	512,395,491.56	8,429,788.64	520,825,280.2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84,408,571.56	3,422,286.77	287,830,858.33
2.本期增加金额	9,735,514.34	88,890.57	9,824,404.91
(1) 计提或摊销	9,735,514.34	88,890.57	9,824,404.91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2) 其他转出	-	-	-
4.期末余额	294,144,085.90	3,511,177.34	297,655,263.2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2) 其他转出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18,251,405.66	4,918,611.30	223,170,016.96
2.期初账面价值	227,986,920.00	5,007,501.87	232,994,421.87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1、固定资产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9,972,701,067.41	18,663,711,861.32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19,972,701,067.41	18,663,711,861.32

其他说明：

无

##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厂务设施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920,387,761.17	6,841,697,050.07	39,404,916,477.08	10,491,932.02	430,448,674.66	49,607,941,895.00
2.本期增加金额	960,914.17	136,646,124.55	2,774,462,742.45	557,677.43	29,268,790.95	2,941,896,249.55
（1）购置	-	-	-	-	-	-
（2）在建工程转入	960,914.17	136,646,124.55	2,774,462,742.45	557,677.43	29,268,790.95	2,941,896,249.55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4,290,000.00	1,866,117.22	-	1,967.41	6,158,084.63
（1）处置或报废	-	4,290,000.00	1,866,117.22	-	1,967.41	6,158,084.63
4.期末余额	2,921,348,675.34	6,974,053,174.62	42,177,513,102.31	11,049,609.45	459,715,498.20	52,543,680,059.9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403,412,436.00	3,835,850,520.26	22,746,969,208.25	7,515,842.16	305,669,665.57	28,299,417,672.24
2.本期增加金额	52,356,894.20	165,657,477.39	1,391,023,955.85	504,783.07	23,056,028.72	1,632,599,139.23
（1）计提	52,356,894.20	165,657,477.39	1,391,023,955.85	504,783.07	23,056,028.72	1,632,599,139.23
3.本期减少金额	-	4,075,500.00	1,772,811.36	-	1,869.04	5,850,180.40
（1）处置或报废	-	4,075,500.00	1,772,811.36	-	1,869.04	5,850,180.40
4.期末余额	1,455,769,330.20	3,997,432,497.65	24,136,220,352.74	8,020,625.23	328,723,825.25	29,926,166,631.0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78,927,093.55	559,246,319.34	1,999,086,636.91	-	7,552,311.64	2,644,812,361.44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计提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
4.期末余额	78,927,093.55	559,246,319.34	1,999,086,636.91	-	7,552,311.64	2,644,812,361.4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86,652,251.59	2,417,374,357.63	16,042,206,112.66	3,028,984.22	123,439,361.31	19,972,701,067.41
2.期初账面价值	1,438,048,231.62	2,446,600,210.47	14,658,860,631.92	2,976,089.86	117,226,697.45	18,663,711,861.32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 22、在建工程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558,215,533.99	4,790,676,996.90
工程物资	-	-
合计	3,558,215,533.99	4,790,676,996.90

其他说明：

无

### 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产能优化升级-上海华虹宏力2021年项目	15,727,454.33	-	15,727,454.33	69,665,113.41	-	69,665,113.41
产能优化升级-上海华虹宏力2022年项目	55,823,364.83	-	55,823,364.83	55,762,819.01	-	55,762,819.01
华虹无锡一期扩产项目	75,095,141.78	-	75,095,141.78	259,122,439.40	-	259,122,439.40
华虹无锡一期增资扩产2.95万片/月项目	3,039,075,181.78	-	3,039,075,181.78	4,227,531,795.63	-	4,227,531,795.63
华虹无锡综合配套用房项目	19,029,092.34	-	19,029,092.34	-	-	-
上海华虹宏力维持改善项目	138,816,623.26	107,680,465.38	31,136,157.88	145,858,993.57	107,680,465.38	38,178,528.19
其他	322,329,141.05	-	322,329,141.05	140,416,301.26	-	140,416,301.26
合计	3,665,895,999.37	107,680,465.38	3,558,215,533.99	4,898,357,462.28	107,680,465.38	4,790,676,996.90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 其他 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 累计 投入 占预 算比 例(%)	工 程 进 度 (%)	利 息 资 本 化 累 计 金 额	其 中： 本 期 利 息 资 本 化 金 额	本 期 利 息 资 本 化 率 (%)	资 金 来 源
产能优化升级- 上海华虹宏力 2021 年项目	548,093,300.00	69,665,113.41	35,708,731.34	89,646,390.42	-	15,727,454.33	83	83	-	-	-	自有 资金
产能优化升级- 上海华虹宏力 2022 年项目	216,833,400.00	55,762,819.01	68,974,341.11	68,913,795.29	-	55,823,364.83	40	40	-	-	-	自有 资金
华虹无锡一期扩 产项目	5,200,260,000.00	259,122,439.40	48,990,145.79	233,017,443.41	-	75,095,141.78	91	91	-	-	-	借款 及自 有资 金
华虹无锡一期增 资扩产 2.95 万 片/月项目	7,586,640,000.00	4,227,531,795.63	1,215,873,335.05	2,404,329,948.90	-	3,039,075,181.78	90	90	-	-	-	借款 及自 有资 金
合计	13,551,826,700.00	4,612,082,167.45	1,369,546,553.29	2,795,907,578.02	-	3,185,721,142.72	/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48,446,045.77	248,446,045.77
2.本期增加金额	55,414,340.56	55,414,340.56
3.本期减少金额	-	-
4.期末余额	303,860,386.33	303,860,386.33
二、累计折旧		-
1.期初余额	135,880,711.89	135,880,711.89
2.本期增加金额	16,719,737.11	16,719,737.11
(1)计提	16,719,737.11	16,719,737.11
3.本期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期末余额	152,600,449.00	152,600,449.0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1)计提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1,259,937.33	151,259,937.33
2.期初账面价值	112,565,333.88	112,565,333.88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生产管理软件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35,382,683.11	1,023,739,974.15	1,885,551,276.35	3,444,673,933.61
2.本期增加金额	-	35,976,274.45	68,000.00	36,044,274.45
(1)购置	-	35,976,274.45	68,000.00	36,044,274.45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535,382,683.11	1,059,716,248.60	1,885,619,276.35	3,480,718,208.0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02,192,916.31	841,781,223.07	1,718,482,497.56	2,662,456,636.94
2.本期增加金额	5,783,711.43	25,184,578.30	15,366,208.90	46,334,498.63
(1)计提	5,783,711.43	25,184,578.30	15,366,208.90	46,334,498.63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107,976,627.74	866,965,801.37	1,733,848,706.46	2,708,791,135.5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31,794,713.58	87,057,243.24	118,851,956.82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计提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	31,794,713.58	87,057,243.24	118,851,956.82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27,406,055.37	160,955,733.65	64,713,326.65	653,075,115.67
2.期初账面价值	433,189,766.80	150,164,037.50	80,011,535.55	663,365,339.8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摊销金 额	其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403,672.10	-	56,122.20	-	347,549.90
合计	403,672.10	-	56,122.20	-	347,549.90

其他说明：

无

##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预提费用及预提利息	330,901,758.62	49,635,263.79	300,156,616.73	45,023,492.51
资产减值准备	143,425,044.16	21,513,756.62	133,000,189.47	19,950,028.42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928,969,983.13	139,345,497.47	919,145,578.13	137,871,836.72
租赁负债	170,088,684.33	25,513,302.64	130,705,323.01	19,605,798.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27,235,358.33	49,085,303.77	180,098,198.40	27,014,729.76
政府补助	202,338,888.09	30,350,833.21	217,165,290.67	32,574,793.60
合计	2,102,959,716.66	315,443,957.50	1,880,271,196.41	282,040,679.46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157,447,865.20	23,617,179.78	168,076,354.27	25,211,453.14
使用权资产	151,259,937.33	22,688,990.60	112,565,333.88	16,884,800.08
代扣代缴股息税	1,585,212,303.20	158,521,230.32	2,874,176,603.20	287,417,660.32
合计	1,893,920,105.73	204,827,400.70	3,154,818,291.35	329,513,913.54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306,170.38	269,137,787.12	42,096,253.22	239,944,426.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306,170.38	158,521,230.32	42,096,253.22	287,417,660.32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08,057,583.54	624,624,861.66
可抵扣亏损	5,299,098,603.94	3,820,222,089.17
合计	6,107,156,187.48	4,444,846,950.83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14,098,607.52	14,098,607.52	/
2026 年	43,275,007.57	43,275,007.57	/
2027 年	39,501,935.44	39,501,935.44	/
2028 年	25,396,007.40	7,760,969.86	/
2029 年	157,879,227.28	157,879,227.28	/
2030 年	1,107,423,261.04	1,107,423,261.04	/
2031 年	955,589,874.48	955,589,874.48	/
2032 年	1,400,888,767.10	1,400,888,767.10	/
2033 年	1,456,674,456.00	-	/
无到期限制	98,371,460.11	93,804,438.88	/
合计	5,299,098,603.94	3,820,222,089.1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工程款	295,800,498.18	-	295,800,498.18	53,920,285.32	-	53,920,285.32
合计	295,800,498.18	-	295,800,498.18	53,920,285.32	-	53,920,285.32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741,168,845.24	2,187,152,015.09
合计	1,741,168,845.24	2,187,152,015.0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1,656,573,858.90	1,734,453,650.83
合计	1,656,573,858.90	1,734,453,650.8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20,427,423.57	21,209,980.80
合计	20,427,423.57	21,209,980.8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预收租金	20,411,165.52	尚未到期结算
合计	20,411,165.5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827,172,119.18	1,347,300,289.33
合计	827,172,119.18	1,347,300,289.33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61,681,139.70	1,148,904,609.42	1,290,159,343.83	420,426,405.2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501,071.68	124,484,985.87	124,735,995.88	13,250,061.67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575,182,211.38	1,273,389,595.29	1,414,895,339.71	433,676,466.96

**(2). 短期薪酬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40,907,026.47	976,748,406.15	1,112,202,427.29	405,453,005.33
二、职工福利费	1,008,475.69	22,790,347.82	22,906,913.12	891,910.39
三、社会保险费	8,547,422.24	74,088,725.60	74,246,664.29	8,389,483.55
其中：医疗保险费	7,364,316.45	67,881,779.22	67,216,009.72	8,030,085.95
工伤保险费	365,255.83	4,562,547.15	4,568,405.38	359,397.60
生育保险费	817,849.96	1,644,399.23	2,462,249.19	-
四、住房公积金	10,190,587.00	61,154,509.00	65,724,903.00	5,620,193.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27,628.30	14,122,620.85	15,078,436.13	71,813.02
合计	561,681,139.70	1,148,904,609.42	1,290,159,343.83	420,426,405.29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090,940.70	120,712,661.44	120,955,589.11	12,848,013.03
2、失业保险费	410,130.98	3,772,324.43	3,780,406.77	402,048.64
合计	13,501,071.68	124,484,985.87	124,735,995.88	13,250,061.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2,937,289.60	26,114,158.79
企业所得税	358,087,580.10	530,521,128.60
个人所得税	10,898,674.59	15,807,991.55
其他	7,014,420.81	9,945,012.28
合计	418,937,965.10	582,388,291.22

其他说明：

无

##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192,022.31	186,042.71
其他应付款	1,461,991,748.27	1,941,619,688.89
合计	1,462,183,770.58	1,941,805,731.60

其他说明：无

##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92,022.31	186,042.71
合计	192,022.31	186,042.71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无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资产采购款	962,740,148.10	1,600,808,176.66
应付维修费	237,825,427.55	94,089,330.04
应付技术使用费	91,564,996.64	91,635,257.16
应付水电费	31,681,021.87	36,113,105.58
其他	138,180,154.11	118,973,819.45
合计	1,461,991,748.27	1,941,619,688.8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资产采购款	322,331,837.50	尚未完工验收
合计	322,331,837.5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46,152,739.76	785,033,148.27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2,350,650.32	32,759,653.80
合计	1,078,503,390.08	817,792,802.07

其他说明：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收款	246,635,794.15	262,663,974.15
待转销项税额	94,621,207.25	158,008,044.96
合计	341,257,001.40	420,672,019.1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抵销资产	本期计入损益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技术研发项目	141,526,997.65	-	-	-	141,526,997.65	资产相关
技术研发项目	118,006,803.74	-	-	13,400,000.00	104,606,803.74	收益相关
产业升级项目	3,130,172.76	-	2,628,180.00	-	501,992.76	资产相关
合计	262,663,974.15	-	2,628,180.00	13,400,000.00	246,635,794.15	

#### 45、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1,021,690,994.85	10,894,707,859.00
信用借款	216,774,000.00	208,938,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46,152,739.76	785,033,148.27
合计	10,192,312,255.09	10,318,612,710.7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上述借款利率为 1.20% 至 6.63%。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上述借款由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200,000,000.00 元的存款作为质押，人民币 613,111,265.68 元的存货、人民币 79,183,340.87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人民币 10,471,733,836.08 元的机器设备、人民币 66,861,599.36 元的在建工程及人民币 91,902,655.00 元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

#### 46、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租赁款	164,672,171.63	134,752,043.02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租赁款	32,350,650.32	32,759,653.80
合计	132,321,521.31	101,992,389.22

其他说明：

无

####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员工行权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939,561,724.13	-	23,210,951.21	-	-	-	23,210,951.21	12,962,772,675.34

其他说明：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5,843,845,854.43	744,207.03	5,667,957.10	5,838,922,104.36
合计	5,843,845,854.43	744,207.03	5,667,957.10	5,838,922,104.3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本期增加是股份支付增加其他资本公积。资本公积本期减少是股票期权员工行权计入股本的金额。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3,083,467.87	-147,137,160.00	-	-	22,070,573.31	-125,066,586.69	-	-278,150,054.56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	-	-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3,083,467.87	-147,137,160.00	-	-	22,070,573.31	-125,066,586.69	-	-278,150,054.56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160,159.78	7,394,249.58	-	-	-	7,394,249.58	-	17,554,409.36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	-	-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	-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160,159.78	7,394,249.58	-	-	-	7,394,249.58	-	17,554,409.3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42,923,308.09	-139,742,910.42	-	-	22,070,573.31	-117,672,337.11	-	-260,595,645.2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	13,228,293.82	13,228,293.82	-
合计	-	13,228,293.82	13,228,293.82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43,875,540.27	203,479,685.89	-	1,447,355,226.16
合计	1,243,875,540.27	203,479,685.89	-	1,447,355,226.1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于境内设立的子公司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9,566,117.42	-2,718,005,276.0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9,566,117.42	-2,718,005,276.0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88,718,517.78	3,008,612,623.47
加：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13,588,717.3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3,479,685.89	343,762,182.2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45,672,714.47	-39,566,117.4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769,750,956.91	5,792,052,286.80	7,873,728,400.77	5,394,257,702.21
其他业务	74,202,974.34	21,997,233.54	56,335,862.94	12,183,707.88
合计	8,843,953,931.25	5,814,049,520.34	7,930,064,263.71	5,406,441,410.09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8,795,052,138.09	7,882,534,912.74
租赁收入	48,901,793.16	47,529,350.97
合计	8,843,953,931.25	7,930,064,263.71

与客户之间合同产生的营业收入分解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产品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集成电路晶圆代工	8,385,273,449.37	7,615,226,861.17
其他	409,778,688.72	267,308,051.57
合计	8,795,052,138.09	7,882,534,912.74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收入确认时间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8,795,052,138.09	7,882,534,912.74
合计	8,795,052,138.09	7,882,534,912.74

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解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大陆及香港	6,715,912,579.13	5,840,045,562.01
北美区	826,406,254.33	852,250,538.62
亚洲其他区域	585,884,454.05	731,053,149.02
欧洲区	537,841,928.00	329,519,376.70
日本区	103,705,741.40	120,859,774.42
合计	8,769,750,956.91	7,873,728,400.77

##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商品销售**

向客户交付商品时履行履约义务。本集团的合同价款通常在交付商品后 30-60 天内到期，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提供服务**

在提供服务的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价款通常在服务交付后 30-60 天内支付。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827,172,119.18 元，其中：人民币 827,172,119.18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630,938.42	19,208,251.87
教育费附加	21,630,938.42	19,208,251.87
房产税	15,350,693.86	10,090,544.08
土地使用税	1,463,930.48	1,638,851.52
印花税	6,558,112.87	5,535,582.70
其他	118,999.67	103,185.52
合计	66,753,613.72	55,784,667.56

其他说明：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4,566,092.89	44,445,070.64
其他	872,156.00	931,041.08
合计	35,438,248.89	45,376,111.72

其他说明：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2,520,207.33	136,064,069.56
环境保护费	30,231,352.00	29,423,711.88
折旧费用	27,876,619.71	27,914,255.78
专业服务费	19,674,223.05	19,327,132.12
日常运营费用	19,303,717.05	18,382,222.31
保险费	17,570,996.32	11,870,914.82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16,719,737.11	11,505,168.41
摊销费用	10,001,664.45	9,164,783.45
安保费	10,507,542.26	9,270,274.44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8,351,880.20	7,425,811.42
办公费	6,195,017.03	4,345,195.36
存货报废损失	17,999,005.11	3,046,838.29
修理费	6,076,968.48	3,553,953.75
政府补助抵减管理费用	-	-3,535,100.00
其他	25,868,742.48	26,161,420.19
合计	348,897,672.58	313,920,651.78

其他说明：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01,989,216.58	351,730,822.28
研究测试费用	151,870,586.85	107,770,172.45
折旧费用	141,661,614.97	97,615,819.65
摊销费用	18,684,014.34	16,527,471.27
维修维护费	32,442,848.94	29,569,945.74
燃料动力及水电费	24,144,007.81	16,122,210.64
政府补助抵减研发费用	-400,000.00	-48,944,300.00
其他	613,865.92	1,298,118.78
合计	671,006,155.41	571,690,260.81

其他说明：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01,330,531.92	98,134,949.85
减：利息收入	177,452,315.35	59,203,912.84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7,288,012.20	769,429.89
汇兑损失	326,859,167.52	323,809,859.45
其他	1,216,333.54	1,423,519.67
合计	544,665,705.43	363,394,986.24

其他说明：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00,224,046.00	12,402,617.0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5,031,623.07	2,561,438.62
合计	105,255,669.07	14,964,055.62

其他说明：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698,506.50	15,816,562.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	422,400.00
合计	24,698,506.50	16,238,962.52

其他说明：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325.48	-13,839.4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58,636.69	580,330.93
合计	-2,263,962.17	566,491.47

其他说明：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	-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00,604,700.85	-42,063,321.99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	-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	-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	-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	-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	-
十二、其他	-	-
合计	-300,604,700.85	-42,063,321.99

其他说明：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482.09	168,209.19
合计	-107,482.09	168,209.1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保险赔偿	8,503,268.27	20,955.12	8,503,268.27
罚款收入	27,570.32	42,700.00	27,570.32
其他	765,817.74	767,601.26	765,817.74
合计	9,296,656.33	831,256.38	9,296,656.33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断电损失	-	25,045,519.23	-
合计	-	25,045,519.23	-

其他说明：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27,350,211.81	229,374,334.0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0,155,000.67	-87,332,364.80
合计	187,195,211.14	142,041,969.2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99,417,701.6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99,854,425.4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34,944,208.4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61,957.4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822,687.1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043,206.5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15,189,112.35
预提股息税的影响	-133,032,213.80
归属于联营企业的损益	-3,704,775.9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55,625,690.39
固定资产加计扣除	-
所得税费用	187,195,211.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七、57。

##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	87,224,046.00	111,875,000.00
利息收入	193,193,834.12	29,618,533.34
租金收入	-	97,619,030.26
受限货币资金变动	-	12,000,000.00
收到保险赔款	88,479,709.89	-
其他	47,618,496.34	59,192,992.31
合计	416,516,086.35	310,305,555.9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370,594,566.05	232,235,617.93
其他	46,415,397.14	37,667,074.68
合计	417,009,963.19	269,902,692.6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融资费用	-	31,217,527.38
支付租金	21,947,550.50	14,245,055.47
支付上市费用	4,315,526.55	-
借款质押存款增加	1,200,000,000.00	-
合计	1,226,263,077.05	45,462,582.8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1,012,222,490.53	997,074,340.23
加：资产减值准备	300,604,700.85	42,063,321.99
信用减值损失	2,263,962.17	-566,491.4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32,599,139.23	1,452,191,638.07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9,824,404.91	9,824,404.90
使用权资产摊销	16,719,737.11	11,505,168.41
无形资产摊销	46,334,498.63	41,817,116.1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6,122.20	27,622.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7,482.09	-168,209.1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20,901,687.24	421,175,379.4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698,506.50	-16,238,962.52
股份支付费用	970,586.66	6,587,993.4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22,786.87	-21,843,045.1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3,032,213.80	-65,489,234.1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8,332,577.60	-635,009,951.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9,313,536.19	-644,631,061.1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28,279,012.92	1,115,357,848.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1,826,177.74	2,713,677,878.41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承担租赁负债方式取得使用权资产	55,414,340.56	30,535,140.74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6,643,472,055.27	3,034,409,858.0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122,380,543.62	2,410,564,125.8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731,170,993.21	8,426,737,080.91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8,867,862,537.47	7,855,204,939.3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5,600,032.61	1,195,377,873.82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643,472,055.27	5,122,380,543.62
其中：库存现金	121,648.25	126,703.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643,350,407.02	5,122,253,840.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6,731,170,993.21	8,867,862,537.47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74,643,048.48	13,990,243,081.0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07,268,438.25	为商务卡、保函和借款业务存入的质押存款及保证金。
存货	613,111,265.68	抵押用于长期借款的开发成本。
固定资产	10,550,917,176.95	抵押用于长期借款的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
无形资产	91,902,655.00	抵押用于长期借款的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66,861,599.36	抵押用于长期借款的待安装设备。
合计	12,530,061,135.24	/

其他说明：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以人民币 1,200,000,000.00 元的存款作为质押，人民币 613,111,265.68 元的存货、人民币 79,183,340.87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人民币 10,471,733,836.08 元的机器设备、人民币 66,861,599.36 元的在建工程及人民币 91,902,655.00 元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为公司商务卡或保函等业务做保证金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7,268,438.25 元。

## 82、 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573,803,409.40	7.2258	4,146,188,675.64
港币	244,043,016.34	0.9220	225,007,661.07
日元	49,349,073.00	0.0501	2,472,388.56
欧元	32,304.62	7.8771	254,466.72
英镑	890.60	9.1432	8,142.93
新加坡元	524.20	4.3442	2,277.23
韩元	200,000.00	0.0055	1,100.00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92,103,017.52	7.2258	665,517,984.00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2,549,280.56	7.2258	18,420,591.47
港币	2,232,421.72	0.9220	2,058,292.83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240,965,546.41	7.2258	1,741,168,845.25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87,587,703.58	7.2258	632,891,228.53
日元	1,477,093,831.00	0.0501	74,002,400.93
欧元	551,783.68	7.8771	4,346,455.23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70,911,527.94	7.2258	512,392,518.59
欧元	41,017.12	7.8771	323,095.96
日元	2,602,609,562.00	0.0501	130,390,739.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中：美元	132,636,567.34	7.2258	958,405,308.29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1,279,696,197.41	7.2258	9,246,828,783.25

其他说明：

无

##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3、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技术研发项目	-	其他流动负债	53,863,294.46
产业升级项目	-	其他流动负债	85,354,872.31
上海市张江科学城专项发展扶持资金	86,760,000.00	其他收益	86,760,000.00
其他	5,495,669.07	其他收益	5,495,669.07
合计	92,255,669.07		231,473,835.84

本项目下的政府补助为当年收到的政府补助，以前年度收到尚未计入当期损益的与政府补助相关的收款详见附注七、44 其他流动负债。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华虹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	中国大陆	芯片制造及销售	100.00	-	投资设立
华虹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	中国大陆	芯片制造及销售	22.22	28.78	投资设立
华宏置业（无锡）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	中国大陆	房地产开发	22.22	28.78	投资设立
华虹半导体制造（无锡）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	中国大陆	芯片制造及销售	21.90	29.10	投资设立
Grace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s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投资	100.00	-	投资设立
Global Synergy Technology Limited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销售及贸易	100.00	-	投资设立
HHGrace Semiconductor USA, Inc.	美国	美国	销售及贸易	100.00	-	投资设立
HHGrace Semiconductor Japan Co., Ltd.	日本	日本	销售及贸易	100.00	-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华虹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	49.00	-586,867,978.47	-	7,109,199,296.97
华虹半导体制造（无锡）有限公司	49.00	10,371,951.22	-	2,045,746,593.2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华虹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	8,999,134,644.77	20,253,322,274.93	29,252,456,919.70	5,235,912,831.97	9,468,087,055.09	14,703,999,887.06	11,481,079,499.57	19,937,466,386.84	31,418,545,886.41	6,108,807,829.11	9,603,940,310.73	15,712,748,139.84
华虹半导体制造（无锡）有限公司	3,999,723,644.26	175,120,847.93	4,174,844,492.19	-	-	-	-	-	-	-	-	-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华虹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	3,632,307,382.22	-1,157,802,713.35	-1,157,802,713.35	465,663,029.82	3,425,749,739.25	-420,212,526.88	-420,212,526.88	1,639,541,630.05
华虹半导体制造（无锡）有限公司	-	21,018,692.19	21,018,692.19	16,573,349.57	-	-	-	-

其他说明:

上述子公司主要财务信息。这些信息为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相互抵销前的金额。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海华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	中国大陆	科技开发及投资	50	-	权益法
上海华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	中国大陆	股权投资	20	-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上海华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为公司经营决策机构,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华虹集团推荐三名,本集团推荐两名,本集团表决权比例为40%。

持有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华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华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华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华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69,586,855.13	141,562,058.76	246,176,031.28	169,695,723.00
非流动资产	1,018,892,470.29	560,719,486.19	1,037,796,059.89	536,131,939.48
资产合计	1,288,479,325.42	702,281,544.95	1,283,972,091.17	705,827,662.48
流动负债	592,450,799.72	1,166,562.49	636,148,436.93	1,298,837.71
非流动负债	-	48,968,447.39	-	55,362,643.54
负债合计	592,450,799.72	50,135,009.88	636,148,436.93	56,661,481.25
少数股东权益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96,028,525.70	652,146,535.07	647,823,654.24	649,166,181.2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48,014,262.85	130,429,307.01	323,911,827.12	129,833,236.25
调整事项				
--商誉	-	-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	-
--其他	-	-	-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	-	-	-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	-
营业收入	107,582,346.40	2,858,490.58	81,984,953.05	2,858,490.56
净利润	48,204,871.46	2,980,353.84	26,391,238.27	13,107,812.5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综合收益总额	48,204,871.46	2,980,353.84	26,391,238.27	13,107,812.5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	-

## 其他说明

上述财务信息调整了会计政策差异且调节至本财务报表账面金额。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金融工具分类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融资产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指定）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指定）	合计
货币资金	14,636,779,311.64	-	14,636,779,311.64	14,067,363,512.96	-	14,067,363,512.96
应收票据	522,633,497.96	-	522,633,497.96	445,986,658.26	-	445,986,658.26
应收账款	1,739,785,534.57	-	1,739,785,534.57	1,600,593,737.98	-	1,600,593,737.98
其他应收款	116,165,915.48	-	116,165,915.48	171,603,673.96	-	171,603,673.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096,960,179.99	1,096,960,179.99	-	1,244,097,339.99	1,244,097,339.99
合计	17,015,364,259.65	1,096,960,179.99	18,112,324,439.64	16,285,547,583.16	1,244,097,339.99	17,529,644,923.15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融负债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741,168,845.24	2,187,152,015.09
应付账款	1,656,573,858.90	1,734,453,650.83
其他应付款	1,462,183,770.58	1,941,805,731.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46,152,739.76	785,033,148.27
长期借款	10,192,312,255.09	10,318,612,710.73
合计	16,098,391,469.57	16,967,057,256.52

## 2、金融工具风险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借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以及应付账款。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策略如下所述本集团对此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由于货币资金、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这些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集团在每一资产负债表日面临的信用风险敞口为向客户收取的总金额减去减值准备后的金额。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于本期末，本集团具有特定信用风险集中，本集团的应收账款的 9.01%及 33.18%分别源于应收账款余额最大和前五大客户，详见附注七、5。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集团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 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及预期信用损失的量化数据，详见附注七、5 和 8。

###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的目标是保持充足的资金和信用额度以满足流动性要求。本集团通过经营和借款等产生的资金为经营融资。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748,128,169.64	-	-	-	1,748,128,169.64
应付账款	1,656,573,858.90	-	-	-	1,656,573,858.90
其他应付款	1,462,183,770.58	-	-	-	1,462,183,770.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11,538,347.53	-	-	-	1,111,538,347.53
长期借款	699,689,460.87	2,313,490,889.04	7,112,370,862.52	3,353,866,326.63	13,479,417,539.06
租赁负债	6,954,475.57	18,090,469.28	54,271,407.85	90,451,119.61	169,767,472.31
合计	6,685,068,083.09	2,331,581,358.32	7,166,642,270.37	3,444,317,446.24	19,627,609,158.02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243,367,518.50	-	-	-	2,243,367,518.50
应付账款	1,734,453,650.83	-	-	-	1,734,453,650.83
其他应付款	1,941,805,731.60	-	-	-	1,941,805,731.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41,680,034.80	-	-	-	841,680,034.80
长期借款	640,647,190.93	1,929,943,893.19	7,061,050,779.42	3,628,857,994.03	13,260,499,857.57
租赁负债	5,251,468.48	18,215,409.08	35,235,987.22	70,471,974.43	129,174,839.21
合计	7,407,205,595.14	1,948,159,302.27	7,096,286,766.64	3,699,329,968.46	20,150,981,632.51

### 市场风险

#### (1) 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集团以浮动利率计息的负债有关。本集团通过密切监控利率变化以及定期审阅借款来管理利率风险。

于本期末，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如果借款利率上升/下降 100 个基点，本集团的净损益会由于浮动利率借款利息费用的变化而增加/减少人民币 44,649,179.70 元。

#### (2) 汇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是由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销售或采购所致。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人民币兑美元汇率贬值/升值 1%时，将使本期净利润（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减少或增加人民币 61,961,695.75 元。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b>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二) 其他债权投资	-	-	-	-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740,179.99		1,082,220,000.00	1,096,960,179.99
(四) 投资性房地产	-	-	-	-
(五) 生物资产	-	-	-	-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b>14,740,179.99</b>	<b>-</b>	<b>1,082,220,000.00</b>	<b>1,096,960,179.99</b>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b>	<b>-</b>	<b>-</b>	<b>-</b>	<b>-</b>
<b>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 持有待售资产	-	-	-	-
<b>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b>-</b>	<b>-</b>	<b>-</b>	<b>-</b>
<b>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b>	<b>-</b>	<b>-</b>	<b>-</b>	<b>-</b>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采用市场法评估。如果被投资公司近期有权益交易，则以交易价格确定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如果没有此类交易可供参考，本集团根据行业、规模、杠杆率等指标选择可比上市公司，为可比上市公司计算合理的市净率或市销率；同时，本集团考虑流动性不足等因素，对可比公司的市净率进行流动性折扣。通过流动性折扣后的市净率计算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不可观察输入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 (加权平均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68,705,000	可比价值乘法	可比公司平均市净率	1.3x-2.1x
			流动性折扣	20%-30%
	13,515,000	可比价值乘法	可比公司平均市销率	4.8x-12.9x
			流动性折扣	33%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调节信息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期初余额	1,227,093,000.00
转入第三层次	-
转出至第一层次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当期利得总额	-144,873,000.00
期末余额	1,082,220,000.00
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账面价值	期末公允价值
金融负债		
长期借款	10,192,312,255.09	10,638,706,437.36

本集团的财务部门由财务经理领导，负责制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政策和程序。财务经理直接向首席财务官报告。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财务部门分析金融工具价值变动，确定估值适用的主要输入值。估值须经首席财务官审核批准。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确定，而不是被迫出售或清算情况下的金额。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

对于长期借款，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有相似合同条款、信用风险和剩余期限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本期末，针对长期借款等自身不履约风险评估为不重大。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美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上海华虹国际公司	开曼群岛	控股公司及贸易往来	美元 11,256,553,701	26.57	26.5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为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无

### 1、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参见本节九、1

### 2、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参见本节九、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华虹挚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受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上海华虹虹日电子有限公司	受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上海华力微电子有限公司	受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上海华力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受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受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Hua Hong International (Americas), Inc.	受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上海新微技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受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控制
上海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于报告期内担任董事的公司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华虹集团董事于报告期内担任董事兼总经理的公司
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于报告期内担任董事的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于报告期内担任董事的公司
上海集成电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受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NEC Management Partner, Ltd.	其他
公司一	其他

其他说明：无

#### 4、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华虹虹日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74,802,073.33	60,542,487.53
上海华虹挚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4,551,019.71	2,422,346.85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3,630,169.00	42,212,041.88
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56,014.14	36,645.00
NEC Management Partner,Ltd.	采购货物	-	3,884,638.51
公司一	采购货物	-	740,930.00
上海华力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	124,74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华虹挚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53,601,702.54	27,296,291.17
上海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16,988,351.85	16,826,846.34
上海集成电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6,237,132.77	13,694,045.75
上海华虹虹日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5,422,055.67	10,713,650.64
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1,040,511.50	1,050,531.57
上海新微技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1,407,980.94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海华力微电子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48,901,793.16	47,529,350.97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华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	-	-	-	17,789,069.72	11,503,810.85	3,299,443.31	2,402,861.50	49,309,529.84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553,999.89	6,658,044.28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物业管理费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华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108,296.08	1,142,067.47

为关联公司代收代付水电物业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华力微电子有限公司	99,640,656.15	109,313,341.29
Hua Hong International (Americas), Inc.	43,354.80	39,686.76

利息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9,447.72	275,524.03

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870,969.75	1,829,391.34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根据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上海华虹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与无锡锡虹国芯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订立的《合资经营合同》和《投资协议》，华虹半导体制造(无锡)有限公司实收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 603,000,000.00 美元，占华虹半导体制造(无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 15%，其中，上海华虹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出资 175,473,000.00 美元认购华虹半导体制造(无锡)有限公司 175,473,000.00 美元注册资本，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出资 132,057,000.00 美元认购华虹半导体制造(无锡)有限公司 132,057,000.00 美元注册资本，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174,870,000.00 美元认购华虹半导体制造(无锡)有限公司 174,870,000.00 美元注册资本，无锡锡虹联芯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20,600,000.00 美元认购华虹半导体制造(无锡)有限公司 120,600,000.00 美元注册资本。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上述投资方均已完成出资。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上海华虹挚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7,329,280.00	17,001.61	10,068,190.00	64,295.83
应收账款	上海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51,575.81	5,051.32	51,919.79	36.15
应收账款	上海集成电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633,260.63	609.11	3,849,908.54	2,680.38
应收账款	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	-	516,891.50	359.87
其他应收款	上海华力微电子有限公司	104,069,407.96	-	76,578,602.82	-
其他应收款	上海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8,856.15	-	956,069.93	-
其他应收款	上海华虹挚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869.00	-	60,030.66	-
其他应收款	上海集成电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60.00	-	60.00	-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上海华虹虹日电子有限公司	6,503,220.00	13,998,846.00
应付账款	上海华虹挚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241,672.93	167,752.82
应付账款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1,036,712.75	1,233,773.09
应付账款	上海华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00,683.03	1,990,193.68
应付账款	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74,614.14	191,650.00
应付账款	上海华力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	516,329.82
其他应付款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5,600,000.00	5,600,000.00
预收款项	上海华力微电子有限公司	20,411,165.52	21,187,345.85
合同负债	上海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394,841.88	-
合同负债	上海华虹虹日电子有限公司	2,480,207.58	3,714,853.26
合同负债	上海华虹挚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34,334.76	1,131,226.80
合同负债	上海新微技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773,654.04	816,071.74
合同负债	上海集成电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22,576.35	467,468.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879,976.00	19,918,756.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上海华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83,668.42	7,279,646.78
长期借款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7,958,524.00	216,390,122.00
租赁负债	上海华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32,321,521.33	95,602,055.63

## 6、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 7、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存放关联方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648,172.32	31,369,571.60

## 十三、 股份支付

##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310,291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3,167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尚未行使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介于港币 15.056 元至 18.400 元;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 尚未行使股票期权的剩余合约有效期介于 2025 年 12 月至 2026 年 12 月。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其他说明

无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二项式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85,653,125.36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970,586.66

其他说明：无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实施了一项股份期权计划（以下称“本计划”），目的是激励和奖励为本集团运营作出贡献的人士。符合条件的人士包括本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对本集团经营业绩和持续发展有直接影响的核心管理与技术人员。本计划已授予两批次，分别于 2015 年 9 月 4 日（“2015 年期权”），2018 年 12 月 24 日（“2018 年期权”）起生效，除非取消或修改，否则自生效日起 7 年内有效。

2015 年期权以及 2018 年期权当前可授予的未行权股份期权的最大数量相当于行权时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对外发行的股份数量的 10%。根据本计划，任何一个跨度为 12 个月的期间内授予给每一合格人士的股份期权之股份数量上限为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任何时候对外发行股份的 1%。超过该上限的股份期权的授予均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授予董事、总经理、本公司的大股东，或其关联方的股份期权需事先经独立董事批准。此外，在任何一个跨度为 12 个月的期间内，如果授予大股东、独立董事，或其关联方的股份期权超过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任何时候所发行股份的 0.1%或累计价值超过港币 5,000,000.00 元（以授予日的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股价为基础确定），需事先经股东大会批准。

本计划所授予的股份期权的行权期由董事会决定，在为期 2 至 4 年的等待期后开始，并在提供授予股份期权之日起 7 年内或本计划到期之日的孰早日结束。

股份期权的行权价格由董事会决定，但不得低于两者中的孰高者：于提供授予股份期权之日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所收盘价；于提供授予股份期权之日的前 5 个交易日内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所收盘价的平均数。

股份期权未赋予持有人取得股利的权利或于股东大会的表决权。



本期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如下

	加权平均行权价格港元/股	股份期权数量千份
期初	15.318	23,438
本期行权	15.233	-1,310
本期失效	16.156	-13
期末	15.322	22,115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的行权价格和行权有效期如下：

行权有效期	股份期权数量千份	行权价格港元/股
2020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3 日	6,111	15.056
2021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3 日	4,099	15.056
2022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3 日	9,016	15.056
2023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3 日	925	15.056
2021 年 3 月 29 日至 2026 年 3 月 28 日	63	18.400
2022 年 3 月 29 日至 2026 年 3 月 28 日	125	18.400
2023 年 3 月 29 日至 2026 年 3 月 28 日	125	18.400
2024 年 3 月 29 日至 2026 年 3 月 28 日	125	18.400
2021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6 年 12 月 22 日	216	17.952
2022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6 年 12 月 22 日	599	17.952
2023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6 年 12 月 22 日	636	17.952
2024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6 年 12 月 22 日	75	17.952
合计	22,115	-

####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签约但未拨备		
资本承诺	10,189,174,820.12	1,980,060,022.17

##### 2、 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3 年 8 月 7 日，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本次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数量为 40,775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1,203,000,000.00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以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920,676,961.00 元。

###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 3、 资产置换

####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出于管理需要，本集团仅涉及一个业务单元，主要包括制造及销售集成电路晶圆代工。管理层在作出分配资源的相关决策及评估本集团表现时审核综合业绩。属于单一经营分部，因此无需列报更详细的经营分部信息。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7,482.09	第十节七、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6,595,084.85	第十节七、8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96,656.3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4,107.25	该项为本集团按比例享有的联营企业投资收益中归属于联营企业的非经常性损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424,376.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1,881,322.76	
合计	174,582,666.7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2	1.21	1.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7	1.08	1.0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中国会计准则	1,588,718,517.78	1,202,978,478.35	21,334,127,075.13	19,844,793,693.32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注）	8,350,744.16	5,555,744.16	1,269,593,598.32	1,261,242,854.16
按境外会计准则	1,597,069,261.94	1,208,534,222.51	22,603,720,673.45	21,106,036,547.48

注：在企业会计准则下，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下，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张素心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8 月 2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